



## 残疾人权利公约

Distr.: General  
28 June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残疾人权利委员会

### 《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执行情况

缔约国按照《公约》第三十五条提交的初次报告

库克群岛\*

[2011年12月9日]

---

\* 按照已通知各缔约国的报告处理办法，本文件未经正式编辑。

## 目录

	段次	页次
缩略语.....		4
表目录.....		6
一. 导言.....	1-49	7
库克群岛.....	9-49	8
二. 《公约》的一般性规定(第一条至第四条).....	50-59	16
三. 具体规定.....	60-242	17
第五条：平等和不歧视.....	60-63	17
第八条：提高认识.....	64-71	18
第九条：无障碍.....	72-78	19
第十条：生命权.....	79-80	20
第十一条：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81-84	21
第十二条：在法律面前获得平等承认.....	85-88	21
第十三条：获得司法保护.....	89-97	22
第十四条：自由和人身安全.....	98-102	23
第十五条：免于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103	23
第十六条：免于剥削、暴力和凌虐.....	104-118	24
第十七条：保护人身完整性.....	119-124	26
第十八条：迁徙自由和国籍.....	125-127	26
第十九条：独立生活和融入社区.....	128-132	27
第二十条：个人行动能力.....	133-136	27
第二十一条：表达意见的自由和获得信息的机会.....	137-143	28
第二十二条：尊重隐私.....	144-146	28
第二十三条：尊重家居和家庭.....	147-154	29
第二十四条：教育.....	155-175	30
第二十五条：健康.....	176-189	34
第二十六条：适应训练和康复.....	190-201	36
第二十七条：工作和就业.....	202-216	37

---

第二十八条： 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 .....	217-224	39
第二十九条： 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 .....	225-232	40
第三十条： 参与文化生活、娱乐、休闲和体育活动 .....	233-242	41
四. 针对妇女和儿童的具体规定 .....	243-253	42
第六条： 残疾妇女 .....	243-247	42
第七条： 残疾儿童 .....	248-253	43
五. 缔约国义务 .....	254-283	44
第三十一条： 统计和数据收集 .....	254-256	44
第三十二条： 国际合作 .....	257-277	44
第三十三条： 国家实施和监测 .....	278-280	48
结论 .....	281-283	48
参考文献 .....		49

## 缩略语

AUSAID	澳大利亚国际开发署
CEDAW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CERD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
CICCT	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
CIIEP	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
CIHR	库克群岛国际卫生条例
CINDC	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
CIS	社区行动倡议计划
CRC	《儿童权利公约》
CRPD	《残疾人权利公约》
CSO	民间社会组织
DAT	残疾人行动小组
DD	残疾人问题司
DPO	残疾人组织
ECE	幼儿教育
EMCI	库克群岛应急管理部门
ERB	就业关系法案
ESR	事件监测与反应
FLB	家庭法法案
ICCPR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ICESCR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MFEM	财政与经济管理部
MIA	内务部
MOU	谅解备忘录
NGO	非政府组织
NSO	国家统计局
NSDP	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

NZ	新西兰
NZAID	新西兰国际开发署
OIA	岛屿管理局
PIFS	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
POC	太平洋业务中心
PRSD	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
UDHR	《世界人权宣言》

## 表目录

- |      |                                                  |
|------|--------------------------------------------------|
| 表 1  | 2011 年按年龄和性别分列的残疾概况                              |
| 表 2  | 按性别、岛屿和每五岁年龄段分列的总人口(2006 年人口普查)                  |
| 表 3  | 2010 年学生入学总数                                     |
| 表 4  | 2010 年按性别和区域分列的幼儿教育入学率                           |
| 表 5  | 2010 年幼儿教育入学率                                    |
| 表 6  | 幼儿教育入学率(一年级和二年级)                                 |
| 表 7  | 2005-2010 年教育部预算概算                               |
| 表 8  | 2006-2010 年特别援助项目的受援人数                           |
| 表 9  | 2006-2010 年领取老弱人口补贴的人数                           |
| 表 10 | 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8 月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对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的供资情况 |
| 表 11 | 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8 月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对残疾人行动小组的援助情况      |

## 一. 导言

1. 库克群岛政府欣然按照《残疾人权利公约》(《公约》)向残疾人权利公约委员会提交库克群岛的初次报告。库克群岛依自身权利于 2009 年 5 月 8 日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议定书》。在加入《公约》时,库克群岛申明了对改善本国残疾人状况的承诺。

### 其他国际公约(涵盖残疾问题)

2. 库克群岛先后于 1997 年 6 月 6 日和 2006 年 8 月 11 日加入了《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报告编制和结构

3. 报告首先认可已取得的进步,其中包括在各政府部委内部的广泛领域采取的措施,并指出阻碍库克群岛残疾人全面参与事务的挑战和障碍。报告详细说明了执行《公约》第一条至第三十三条规定的进展情况。

4. 报告还审议了库克群岛《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和其他有关残疾问题的区域性承诺,包括《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太平洋教育框架》和《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报告还参照了库克群岛政府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的报告。

### 向利益攸关方征询意见

5. 2011 年 2 月,政府部委、非政府组织及拉罗汤加岛和外岛地区的私营部门,通过电子问卷以及与以残疾人为重点的人群进行深入访谈和讨论,开始了本报告的意见征询过程。

6. 尽管库克群岛政府承认外岛向本报告提供意见的重要性,但由于财政紧缩,在征询意见的过程中,外岛地区只有艾图塔基岛接受了调查访问。征询意见的对象是传统首领和岛屿政府领导人、关注残疾问题的组织及个别残疾人。

7. 库克群岛政府还与大多数政府部委、非政府组织和残疾人组织进行了全国磋商,以便向各利益攸关方简单介绍《公约》的详细规定。

### 《任择议定书》的状况

8. 到目前为止,库克群岛尚未收到《任择议定书》中所述的来文。

## 库克群岛

### 国土和人民

9. 库克群岛由 15 个热带岛屿组成，它们分布在太平洋近 200 万平方公里的洋面上，位于新西兰东北部，与萨摩亚和塔希提毗邻。陆地总面积不足 300 平方公里。该国主要由两大岛群组成。15 个岛屿中，12 个岛屿有人居住，即：艾图塔基、曼加伊亚、阿蒂乌、毛凯、米塔洛、马尼西基、拿骚、彭林、帕默斯顿、普卡普卡、拉卡杭阿和拉罗汤加。

10. 南库克群岛(包括拉罗汤加、艾图塔基、曼加伊亚、阿蒂乌、毛凯、米蒂亚罗、马努埃和塔古提)占库克群岛陆地总面积的近 90%，其陆地大部分是火山结构，土壤肥沃，为热带植被。北库克群岛(包括马尼西基、拉卡杭阿、彭林、普卡普卡、拿骚、帕默斯顿和萨旺罗)主要是由低矮的珊瑚环礁构成，人口稀少，岛上有泻湖以及零星植被。

11. 库克群岛有着经无数代人流传下来的强大而根深蒂固的传统，这些传统在小村落里表现得尤为突出。每个人在地方社区的社会结构中扮演着自己的角色，而每个人在社会中的作用由众多因素决定，其中一个因素就是其他社会成员如何看待一个人。

12. 残疾人需要被照料或看护，不能期望残疾人全面、积极地参与村落生活，这一传统观念正在发生变化。事实上，只是到了最近几十年，世界各地的残疾人才开始作为完全积极的社会成员得到认可。

### 政治状况

13. 库克群岛于 1965 年 8 月成为一个与新西兰自由联合的自治议会民主制国家。库克群岛全面负责内政事务，新西兰经与库克群岛磋商后负责外交和国防。国家元首是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由女王任命的代表在库克群岛代替她行使权力。库克群岛的法律制度模仿新西兰法律和英国的习惯法模式。

14. 议会共有 24 名议员，由四年一次的选举产生。最近一次大选于 2010 年 11 月举行；四个政党参加了竞选：库克群岛党、库克群岛民主党、独立党和全国联盟党。

### 经济状况

15. 旅游业是库克群岛的经济命脉，一直保持基础产业的地位，估计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60%左右。尽管全球经济低迷，2009-2010 年度的游客人数却继续保持良好势头，超过 99,000 人，达到年度新高。这个数字预计在 2010-2011 年度增加到 101,000 人以上，其中新西兰人占游客的绝大部分(63.4%)。新西兰飞往库克群岛的低价机票的推出，大大推动了旅游业的发展。库克群岛政府还瞄准澳大利亚和北半球市场，推出了新的旅游品牌推广和营销活动，旅游局继续探索扩大航空服务，以期打入这些市场。

16. 库克群岛在 2010-2011 年度的预算把政府支出从 2.155 亿美元削减至 1.864 亿美元，减少了吸收外国贷款的计划。旅游业预计会在 2010-2011 财年得到适度发展。库克群岛政府的经济工作重点是，改进旅游方面的联系，扩大黑珍珠养殖业和改善基础设施。

17. 海洋产业(包括珍珠产业和渔业)是出口创汇大户，但其潜能尚未得到充分挖掘或达到预期。珍珠产业对于偏远的北部诸岛至关重要，改进珍珠养殖技术可望增加珍珠养殖的出口创汇收入。

18. 人口数量下降一直是库克群岛关切的一个问题，构成了经济风险。2006 年的数字表明，总人口为 19,342 人，其中常住人口 15,324 人(总人口和常住人口之间出现差异，是因为人口普查日库克群岛上的旅游者和短期游客所致)。但直至 2010 年初，常住人口已降至大约 12,000 人。偏远的外岛人口数量正在稳步下降：约 65%的人口现生活在拉罗汤加岛。库克群岛人因持有新西兰公民身份，可以生活在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劳动力短缺的问题在旅游业表现尤甚，正在通过雇用外籍工人，尤其是来自斐济和菲律宾的工人得以解决。外籍工人的数量估计占常住人口的 10%左右。

19. 新西兰一直是库克群岛最大的捐助国，澳大利亚和亚洲开发银行提供面向能力建设、外岛开发和人力资源开发的大量流入资金。世界卫生组织是第四大捐助国，为人类健康发展、卫生保健服务和外岛权力下放提供支助。其他联合国机构，以及总部设在太平洋区域的机构和两个双边捐助方为库克群岛提供其余的捐助支持。库克群岛得到了中国政府和日本政府的特设赠款和技术支助，与欧盟的援助讨论已经取得显著进展。

### 发展合作方案

20. 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在库克群岛开展综合性发展合作方案，在 2010-2011 年度，方案总额超过 1,700 万美元(其中 1,500 万新西兰元和 200 万澳元)。重点领域包括经济增长和基础设施(780 万美元)、卫生和教育(480 万美元)及治理(200 万美元)。澳大利亚将从区域专题方案中拨付资金，单独提供 500,000 美元的奖励性赠款，用于发展渔业。

### 残疾人政策

21. 2002 年，在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太平洋业务中心的援助下，库克群岛政府和各残疾人组织合作，制定了《2003-2008 年国家残疾人政策和行动计划》。这一政策是在库克群岛政府和各残疾人组织的推动下制定的，并被政府采纳。由此，政府同意以该政策来指导政府机构、社区组织、私营部门及传统和宗教领袖促进和保护残疾人权利方面的工作。此项政策的出台是与南库克群岛和北库克群岛大多数岛屿上的残疾人组织、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残疾人家庭、残疾人和政府部委广泛磋商的结果。

22. 该政策的目标是：

“促进和保护残疾人的权利，使他们能够充分参与社会生活”。

23. 该政策旨在：

(a) 提高整个库克群岛的家庭和岛屿社区对人权和残疾问题的认识，使得所有人都可获取有关残疾问题的信息；

(b) 鼓励残疾人参与家庭、社区、岛屿和国家各级生活；

(c) 支持残疾人自助团体和组织的发展；

(d) 改善处于最不利境况和最弱勢的残疾人的状况，尤其是改善妇女和女童的状况；

(e) 促进所有残疾儿童和青年接受最高层次的教育和职业培训；

(f) 制定 0 至 4 岁儿童的早期干预措施；

(g) 制定更多的残疾预防措施；

(h) 进一步发展和加强康复服务；

(i) 提供更多质量更好的辅助设备；

(j) 改造进出建筑物和公共场所的通道；

(k) 改善生计，增加创收机会，并提供残疾人积极参与的生活技能培训方案；

(l) 加强所有部门收集有关残疾流行情况和相关问题的信息，确保所有人可获取此类信息并在政策制定中得以利用；

(m) 加大对护理人员的支持；

(n) 进一步协调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所提供的服务。

24. 库克群岛政府和利益攸关方正在实施该政策的所有 14 项工作。继 2007 年对《国家政策》进行审查之后，关注残疾问题的组织把工作转向了加强自身能力和开展工作的能力，包括加强建立与库克群岛政府残疾人问题司的伙伴关系。

25. 实施政策的工作包括使库克群岛政府与非政府组织/残疾人组织建立更加密切的工作关系。作为实施《国家残疾人政策》的一部分，非政府组织开展了许多方案和项目。例如：

- 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和内务部残疾人问题司是实施《国家政策》的主导机构；
- 聋人和自闭症组织正在促进听力障碍和自闭症患者的权利，并建立其成员的能力；

- 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积极促进残疾人和其他类型疾病患者的康复方案；
- 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包括提高公众认识、宣传、社区访问和康复方案，并提供日常生活技能课程和用当地产品制作的健康营养膳食；
- 外岛学习中心积极开展生活技能课程的教学活动和疗法演示，并促进外岛各岛屿残疾人的权利。

26. 该政策的五年《行动计划》可以验证政府及非政府组织关于落实政策相关目标的机制是否适当和负责任。《行动计划》还确定了政府各部委或非政府组织团体在所分配的时间范围内开展的相应活动类型。该计划确定了落实政策中的各种风险，即必须缓解的各项挑战，使国内每个人都能够宣传、理解和认可残疾人及其问题。

27. 在 2007 年审查《国家政策》期间，评估了库克群岛在实施该政策并将其执行时间延长至 2012 年方面的进展情况，从而与《亚太残疾问题琵琶湖行动纲要》结束的时间相吻合。

28. 审查结果表明，该政策的所有目标基本上得到落实，但需要进一步加强力度和提供更多资源，使所有相关人员能够对残疾人提供优质和可持续的服务。库克群岛政府意识到关注残疾问题的组织正在为残疾人开展了了不起的工作，因此建立了供资援助机制，向他们提供支助。

29. 2001 年，库克群岛进行了首次全国残疾鉴定调查，共收集到 642 名 0 至 51 岁及以上年龄的残疾人信息。调查工作是由经过培训的公务员及社区服务人员开展的，调查范围覆盖了库克群岛所有 12 个有人居住的岛屿。调查对 18 种残疾作出说明。到目前为止，残疾人数为 296 人，占总人口的 1.9%(当前人口按 15,400 人计算)。最近，库克群岛主动审查了当前数据库的框架，以适应世界卫生组织按照残疾的定义和分类顺序编制的《国际功能、残疾和健康分类》。

表 1

2011 年按年龄和性别分列的残疾概况

残疾类型	年龄		0-5 岁		6-14 岁		15-20 岁		21-30 岁		31-40 岁		41-50 岁		51 岁及以上		共计	性别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自闭症	0	0	0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2	1	1
行为问题	0	0	0	0	3	2	0	0	0	2	1	2	4	0	13	8	6		
裂腭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2	1	1		
脑瘫	0	0	1	0	0	2	2	2	0	0	0	0	1	1	9	4	5		
耳聋/言语/听力残疾	0	0	2	0	5	2	3	2	6	2	1	0	1	5	29	18	11		
唐氏综合症	0	0	0	1	0	0	2	1	0	3	0	2	0	0	9	2	7		
癫痫	0	0	0	2	1	0	3	2	1	3	5	3	2	2	24	12	12		
偏瘫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2	1	1		
脑积水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1	0	1		
智力残疾	0	0	4	1	1	3	9	10	12	9	7	9	6	7	78	39	39		
精神疾病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3	0	4	3	1		
多种残疾	0	0	1	0	1	1	1	0	0	0	1	0	0	0	5	4	1		
其他疾病	0	0	0	0	1	0	3	3	2	4	5	3	19	7	47	30	17		
其他/疾病	0	0	1	1	1	0	0	1	2	0	0	1	2	1	10	6	4		
身体残疾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5	1	7	6	1		
学习障碍	0	0	2	0	4	1	4	0	0	1	1	1	1	1	16	12	4		
语言障碍	0	0	1	0	0	0	0	0	0	1	1	1	1	1	6	3	3		
畸形脚	0	0	2	0	1	0	2	0	3	0	0	0	0	1	9	8	1		
视力障碍	0	0	2	1	0	1	2	2	1	0	3	0	3	7	22	11	11		
总计	0	0	16	6	19	14	32	24	28	26	25	22	48	35	296	169	127		

30. 根据 2006 年进行的上次人口普查记录，库克群岛的常住人口略低于 15,500 人，其中拉罗汤加约占三分之二。残疾情况被列入全国人口普查中。

表 2

按性别、岛屿和每五岁年龄段分列的常住人口

地区	共计		0-14 岁		15-44 岁		45-59 岁		60 岁及以上		
	人数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库克群岛	15 324	7 822	7 502	2 454	2 248	3 329	3 294	1 190	1 097	849	863
拉罗汤加岛	10 226	5 218	5 008	1 553	1 424	2 319	2 319	825	743	521	522
南库克群岛*	3 729	1 877	1 852	624	576	716	712	271	282	266	282
北库克群岛	1 369	727	642	277	248	294	263	94	72	62	59

\*(不包括拉罗汤加岛)

31. 1999 年，库克群岛的人类发展指数和人类贫穷指数分别名列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第一和第二，作为世界上的一个中等收入国家<sup>1</sup>，库克群岛在 2004 年排名靠前。该国基于性别的发展指数也较高。人类发展指数名列前茅说明政府在卫生、教育和福利方面的投入历来很高。

32. 因此，《2009 年库克群岛千年发展目标报告》证实，该国在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的 8 个目标时有 3 个目标取得了成就，它们包括：

- 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
- 降低儿童死亡率
- 改善孕产妇健康

33. 《2011-2015 年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正在努力推进中，其主要目标是“交付计划并衡量我们的成功”，确保库克群岛经济发展，充满活力。在这里，我们的人民被赋予了权力，拥有家庭和社区的强大支持，因此，可以建立企业，繁荣发展，参与社区的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生活，并发挥其潜能。在这里，他们共同拥有强烈的国家认同感和归属感。人们设想，《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将特别强调库克群岛在落实千年发展目标过程中在初等教育和全球伙伴关系等领域所取得的进一步发展成就。《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战略目标 3 论述了残疾人问题：“我们的人民被赋予了权力，拥有家庭和社区的强大支持，因而能够发挥其潜能。”

34. 除《宪法》外，2008 年《残疾法》也处理有关歧视(无论是身体还是语言虐待)的投诉问题。该法还规定了监察员在处理残疾人或其家庭成员提出的申诉或人权遭受侵犯的投诉中所发挥的关键作用。

<sup>1</sup>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2004 年，139-142。

## 区域承诺

35. 库克群岛参加了 2002 年 10 月在日本大阪市举行的缔结《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的政府间会议，通过了《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sup>2</sup>。

36. 库克群岛政府参加了 2002 年教育部长论坛会议，讨论残疾儿童和残疾青年的教育问题。获得适当的教育和培训是残疾人谋生和打破依赖与贫穷恶性循环的根本所在。

37. 作为太平洋岛屿论坛的成员，库克群岛政府是参加 2003 年在新西兰奥克兰举行的第三十四届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会议的太平洋国家之一。论坛领导人在 2003 年的会议公报中确认，太平洋各国政府的当务之急是解决相关政策问题，为残疾人拆除壁垒，加强准入和协调工作。他们还鼓励区域与国际组织继续开展有助于制定政策和提高太平洋共同体的认识的协调一致的研究。领导人们还赞同《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为太平洋各国今后十年的工作设定了一套目标。

38. 库克群岛政府已经确认并目睹了过去二十年里，解决残疾问题的方式已从提供“慈善”或福利方式转向解决人权问题。残疾问题隐含在各种国际公约和协定中，包括我们自己的《残疾人权利公约》。

39. 2003 年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还赞同《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为太平洋各国今后十年的工作设定了一套目标。

40. 库克群岛政府还在 2005 年参加了太平洋岛屿领导人论坛，论坛通过了《加强区域合作和一体化的太平洋计划》。《太平洋计划》总体强调该区域主权国家间建立更牢固和更深层的联系。残疾人的进步和发展体现在该计划的第 12.5 项举措中。

41. 库克群岛参加了 2009 年在澳大利亚凯恩斯举行的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会议，会议重申支持残疾人，并再次申明需要更多地关注最贫穷和最脆弱人群中处于最不利境况的群体。他们承认，残疾人面临全面参与社会的许多障碍。领导人还注意到，《区域残疾战略》应重点关注必须解决太平洋区域残疾人所面临的各种问题，针对允许获取更大和更公平机会的重要性建立更清晰认识，从而提高他们的生命质量，并充分享有不可剥夺的一切人权。

42. 库克群岛政府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因而表明其本意是加入有约束力的条约，为倡导残疾人的人权提供一个通用的标准。《残疾人权利公约》促进了认识上的转变，即残疾所造成的限制不是人的问题而是社会所设置的障碍问题。《残疾人权利公约》甚至可以为尚未批准的国家提供具体指导和国家行动框架。

<sup>2</sup> 《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是在 2012 年之前为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努力缔造一个包容、无障碍和以权利为本的社会的政策文件和行动计划。它以指导第一个十年的行动议程为基础，概述了一套行动原则、策略、目标、指标和指令，形成各国在制定残疾人政策并规划和实施残疾人方案中所使用的一套综合性指导方针。

43. 库克群岛参加了 2009 年 10 月在库克群岛举行的太平洋岛屿论坛残疾问题部长级会议，会议通过了《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本届会议报告得到瓦努阿图举行的 2010 年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会议的充分肯定。

44. 《2010-2015 年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的宗旨是：

- 支持太平洋岛屿论坛成员国保护和促进残疾人的权利；
- 为发展伙伴、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协调建设包容残疾的太平洋提供一个框架；
- 加强所有利益攸关方对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和其他与残疾有关的人权文书的承诺。

45. 《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确定了区域合作方法将支持国家行动的具体领域，为区域划分提供了强有力的理由。随着 2012 年缔结《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涵盖亚洲和太平洋)，《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借助到目前为止的工作，采取针对太平洋的具体方法。《残疾人权利公约》是《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的基石；该战略应支持已经签署和/或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的那些国家，同时支持将《公约》用作尚未签署的国家包容性发展的工具。

#### 国际公约(涵盖残疾问题)

46. 库克群岛先后于 1997 年 6 月 6 日和 2006 年 8 月 11 日加入了《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国际援助和协助

47. 按照与库克群岛政府签订的双边协定，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向库克群岛政府提供以下项目的财政支助：

- 包括政府和民间社会及残疾人在内的所有残疾问题利益攸关方第一次全国讲习班，该讲习班见证了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的成立；
- 针对残疾人、护理人员和抚养者的宣传培训；
- 2001 年全国残疾鉴定调查；
- 执行《2005-2008 年国家残疾政策》和
- 起草 2008 年《残疾法》。

#### 多边联系

48. 库克群岛签订了广泛的双边和多边条约，加入了许多区域和国际组织。

49. 库克群岛加入了亚洲开发银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

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库克群岛还是太平洋岛屿论坛和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等区域组织的成员。

## 二. 《公约》的一般性规定(第一条至第四条)

50. 库克群岛政府当前设有促进和保护残疾人权利的具体立法。目前, 2008 年《残疾法》对以下方面作了规定: 歧视; 申诉和监察员特别管辖权; 进出建筑物; 犯罪和处罚。2008 年《残疾法》第 8 条规定, “每个残疾人都有权享有与所有其他人相同的权利和特权, 尤其是《宪法》赋予的各项权利”<sup>3</sup>。

51. 2008 年《残疾法》为政府提供了各种手段, 以制定和维护一项残疾战略, 确定对残疾人歧视是非法的, 并确保残疾人能够进入特定建筑物和人行道。2008 年《残疾法》第 9 条规定歧视残疾人<sup>4</sup>是非法的。2008 年《残疾法》第 11 条规定, 在工作场所歧视残疾人是非法的。

52. 库克群岛政府在其年度预算中提供了 200,000 新西兰元, 用于解决民间社会问题。这一货币分配旨在满足实施残疾人及其他弱势群体方案的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的需求。在分配金额中, 有 120,000 新西兰元专门用于库克群岛外岛的残疾问题核心供资。

53. 库克群岛政府现雇用一名残疾人事务干事, 隶属内务部。残疾人事务干事的任务是协调针对残疾人的政府方案和行动。残疾人事务干事还就残疾人相关问题向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专业建议及协助。残疾人问题司的总体愿景是, 在地方和国家层面“促进并维持一个具有包容性、活力、复原力和创造力并承认和重视残疾人的人权及福祉的社会”, 其目标如下:

- 确保所有人遵守 2008 年《残疾法》;
- 在了解残疾人权利的过程中宣传《残疾人权利公约》;
- 将残疾问题纳入发展规划进程的主流;
- 确保残疾人切实参与各级决策;
- 促进政府机构、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之间建立更密切的合作关系。

54. 库克群岛《国家残疾政策》将残疾定义为一个不断发展的概念, 重点是患有影响其充分、平等和有效参与社会的机能缺陷以及态度和环境障碍的人士之间的互动。该定义强调可能限制残疾人出入及行动能力的环境障碍和社区内部态度所产生的影响, 包括妨碍他们在工作场所从事特定活动的的能力。这一定义反映了

<sup>3</sup>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条: “不得基于种族、民族血统、肤色、宗教、见解、信仰或性别实施歧视……保障生命、自由和人身安全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思想、意识和宗教自由……言论和表达自由……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

<sup>4</sup> 2008 年《残疾法》将歧视定义为“基于残疾原因对任何人进行区分、排斥或限制, 或者在其他非残疾人不遭受损害的情形下使残疾人遭受损害。”

我们对残疾问题的认识的转变，从将其完全归咎于个体，到强调消除可能限制所有人充分参与日常生活的障碍的社会责任。定义往往确定我们解决问题的方式。通过将重点从个体转移开来，我们强调全体社会成员都要在确保所有人的权利都得到保护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55. 2008 年《残疾法》将残疾人定义为有包括任何感官缺陷在内的先天性或永久性肢体缺陷的任何人，或有智力或发育残疾者，或有生理或解剖结构或功能缺损或异常者，或有精神残疾者，还可以进一步包括经部长批准的注册执业医师出具残疾人证明的任何人<sup>5</sup>。

56. 2008 年《残疾法》第 4 条项下包含一项《残疾战略》<sup>6</sup>，旨在详述政府在残疾人事务和提供残疾支助服务方面的目标。2008 年《残疾法》第 5 条包括一项与作为残疾人代表的利益攸关者及任何其他此类组织或个人进行商议的规定。2008 年《残疾法》第 6 条规定，向公众提供《残疾战略》，并提交给库克群岛议会。

57. 《残疾战略》包括一项关于之后每年向议会报告任何《战略》修正或替换的规定。内务部部长还负责向当局或有关部委报告《战略》的执行情况。部长对议会及任何其他部长对内务部部长的报告应包括一项声明：若在前一报告期内拟议或通过的任何立法已经或者可能对残疾人权利造成影响，则此类权利已经得到确认，并已将适当条款纳入拟议或已颁布的立法。

58. 除其他事项外，《2010 年全纳教育政策》旨在使残疾人教育成为强制性义务。有必要在库克群岛各个学校加强适用《全纳教育政策》的宣传，以将残疾人纳入学校系统的主流。另外，政府有必要做出预算分配，以推进此项政策。

59. 内务部已经咨询了相关残疾人民间社会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对《残疾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所规定的残疾人权利的认识和适用情况。它们还被告知，需要就《公约》执行方面的进展情况向联合国公约委员会报告。内务部编制了一套调查问卷，拟分发给外岛的民间社会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及外岛的残疾事务联络官员。还为个别残疾人会议和访谈提供便利，以获取他们对报告的意见。

### 三. 具体规定

#### 第五条 平等和不歧视

60.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1 (b)条保障所有人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并享有平等的法律保护的權利，而不论其身体特征、个人信仰或任何其他区别性特征。《库

<sup>5</sup> 2008 年《残疾法》第 2 条—解释。

<sup>6</sup> 《残疾战略》应指 2008 年 1 月由内阁批准的库克群岛《2008-2012 年国家残疾政策和国家行动计划》。

克群岛宪法》规定：“现予认可并宣布，库克群岛存在且继续存在不分种族、民族血统、肤色、宗教、见解、信仰或性别的以下基本人权和自由——(b)个人在法律面前平等的权利以及受到法律保护的权利”<sup>7</sup>。2008年《残疾法》第8条规定，每个残疾人都有权享有与所有其他残疾人相同的权利和特权，尤其是《宪法》赋予的各项权利。2008年《残疾法》第10条规定，任何人不得基于以下任何理由歧视残疾人——(a)残疾人的肢体残疾或缺陷；(b)残疾人的任何疾病，无论是否其残疾的一部分；(c)残疾人的任何精神残疾；(d)残疾人的任何智力残疾或缺陷；(e)残疾人对任何辅助设备的依赖，包括对帮助起居的动物的依赖；(f)残疾人体内存在可能引起疾病的致病生物；(g)残疾人的个人状况，应包括残疾人的年龄、婚姻或关系状况、性别或性取向，或残疾人是否对包括儿童或其他受扶养人在内的其他人负有责任；或(h)残疾人的族裔或民族血统，包括国籍或公民身份。

61. 2008年《残疾法》第9条规定，库克群岛任何人不得歧视残疾人。根据《残疾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正在开展有关残疾人权利的广泛教育认识活动，广大社区内对残疾人态度积极并主动接受他们。

62. 《1972年种族关系法》第3条禁止基于肤色、种族、族裔或民族血统的歧视。因此，该法确认并促进库克群岛的种族平等，旨在支持《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执行。

63. 《库克群岛宪法》没有规定不得实施基于残疾的歧视的具体理由。本报告承认库克群岛政府将需要考虑把“残疾”作为不歧视的理由载入《宪法》。目前，库克群岛没有制定平等权利行动立法或政策来提高残疾人的地位。

## 第八条 提高认识

64. 内务部内设立的政府残疾问题办公室负责制作每月一次的残疾人相关问题电台节目。该办公室的工作还包括向当地报纸、国家电台和电视台传播相关新闻。残疾问题办公室还在办公室额外的工作期间，在外岛开展有关《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提高认识活动。该办公室还向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的时事通讯供稿。

65. 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制作季度通讯，报告各种残疾群体在当地和全国举办的活动和项目。它还宣传《残疾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各项原则。

66. 库克群岛内务部与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一起促进重点关注《残疾人权利公约》和《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的人权培训方案。培训方案的目的是提高残疾人组织和高级政府代表对《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与批准有关的附随义务的认识。

<sup>7</sup> 《库克群岛宪法》第64 1 (b)条。

67. 政府残疾人事务干事还与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残疾问题股于 2009 年展开密切合作，在库克群岛召开太平洋岛屿论坛残疾问题部长级会议。会议的成果是产生了《太平洋残疾人区域战略》<sup>8</sup>。此外，库克群岛政府通过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与太平洋残疾人论坛<sup>9</sup>协作，推进库克群岛的残疾包容性发展。

68. 内务部制作了有关 2008 年《残疾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手册。这些手册已被翻译为当地语言——库克群岛毛利语。制作手册的目的是使 2008 年《残疾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对库克群岛人民的影响公开化。手册已被分发给残疾人及其家人。

69. 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和太平洋残疾人论坛在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的支持下，于 2010 年 4 月在库克群岛拉罗汤加岛为残疾人举办了一次培训讲习班。讲习班的目的是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库克群岛 2008 年《残疾法》及有关残疾问题的国家政策与《世界人权宣言》、《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联系起来。

70. 另外，政府和残疾人组织代表正在把库克群岛外岛讲习班上获得的技能应用于上述培训。这些后续培训班主要由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和已从岛上更大范围的社区成功取得积极回应的残疾人开展。社区行动倡议计划正在推动向这项认识活动的提供资金。

71. 内务部一直在推动正在开展的国家论坛会议和有关库克群岛《国家残疾政策》、立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讲习班。这项活动的主要目标是提高对政府致力于促进建立强大的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问题和必要性的认识，以推进残疾包容性发展活动和方案。正在举办的论坛还强调了解决残疾人问题和需求中所使用的注重权利的方法。

## 第九条 无障碍

72. 2008 年《残疾法》第 4 部分规定了在所有建筑物和设施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服务的法律要求。参照该法第 40 条，违反这项规定的最高罚金是 100,000 美元，每天 10,000 美元。

73. 《库克群岛国家建筑规范》<sup>10</sup>概述了有关残疾人无障碍环境的具体要求。此项规范规定，必须向残疾人提供从以下地点进出建筑物的连续行走路径——(a) 配给土地的边界；(b) 配给土地上的任何停车位(建筑物内部或外部)——(一) 该停车

<sup>8</sup> 《残疾人区域战略》详述了六个专题领域的行动计划和以论坛岛国残疾人相关问题为重点的监测框架。

<sup>9</sup> 太平洋残疾人论坛是太平洋区域残疾人和面向残疾人的一个区域性残疾组织。

<sup>10</sup> 于 1990 年获得核准。

位是为使用建筑物的残疾人留出的；或者(二)若未留出停车位，则为向建筑物提供服务的停车区；和(c)从配给土地上的其他建筑物到残疾人所需要的进出通道。

74. 可无障碍进出的建筑物各部分：(a) 必须向残疾人提供以下通道——(一)从楼层入口到残疾人必须使用的卫生间；(二)到居住者通常使用的区域，不包括任何机房、商业厨房、清洁工储藏室、维修通道、索具工房或类似地方；(b) 提供必要通道的路径不得有楼梯、十字转门、旋转门、扶手电梯或阻碍使用轮椅的人的其他障碍；(c) 入口、装饰和水管接头，包括通道、坡道、台阶或斜路边石、客梯、标牌、门口和建筑物的其他部分。

75. 但是，有必要进一步强制执行《国家建筑规范》。这个过程包括要审查《建筑规范》，使其符合《残疾人权利公约》和有关残疾人问题的国家政策和立法。

76. 2008年《残疾法》第4部分要求正在兴建或改造的所有公共建筑还必须为预期访问或在该建筑物里工作的残疾人提供进出通道、停车位和卫生设施。

77. 库克群岛《2008-2012年国家残疾政策和国家行动计划》(如2008年《残疾法》所规定)针对处理与审核有关的问题。没有出台规定技术准则的立法。

78. 针对所有公共建筑和设施的残疾审核工作正在进行。这将与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和内务部联合开展。此次残疾审核的结果将为加强残疾人无障碍进出所有公共建筑和设施提供必要的信息。

## 第十条 生命权

79. 《库克群岛宪法》第64(1)条规定了个人的生命、自由、人身安全的权利以及这项权利不被非法剥夺的权利。其中(a)项规定：“现确认并宣布，在库克群岛现在和将来人人都在不分种族、民族血统、肤色、宗教、见解、信仰或性别的前提下享有以下基本人权和自由——(a)个人的生命、自由、人身安全的权利以及这项权利不被非法剥夺的权利……”。但是，它没有具体提及残疾人。

80. 《1969年刑法法案》第八部分第171(1)条规定，凡因拘留、年龄、疾病、精神错乱或任何其他原因不能摆脱被照管和无法为自己提供生活必需品的，照管者(无论是根据合同义务还是法律规定，或者因其非法行为或任何其他方式承担此类责任)都有法定义务向此人提供生活必需品，对于没有正当理由的不作为行为，若造成此人死亡或危及其生命，或因这种不作为导致其健康永久受到伤害的，应承担刑事责任。因此，任何人不得故意(直接或间接地)剥夺他人的生命。

## 第十一条

### 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81. 库克群岛应急管理部门是库克群岛的一个法定机构，负责自然灾害期间有关库克群岛的保护和安全问题。库克群岛应急管理部门不专门处理残疾人问题。在灾难发生时，库克群岛红十字会在政府和社区援助下疏散和帮助人员离开受影响地区的重要机制。

82. 库克群岛应急管理部门的作用是与内务部协作，制定灾难发生时的政策和应急计划。据设想，未来将进行更多的合作以确保残疾人的权利被载入库克群岛应急管理计划和/或政策中。

83. 目前，国家紧急情况议定书中没有关于人员保护和安全的条款。但是，许多此类问题正在讨论中，最终将成为政府现有规划程序和行动的一部分。本报告认为，今后残疾人问题将被纳入紧急情况议定书的编制中。把残疾人问题纳入紧急情况议定书的编制将符合包容和参与原则。

84. 库克群岛应急管理部门的职责是查明责任机构或领导机构，协助它们确保在处理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中执行了《战略行动计划》。最近艾图塔基发生飓风，红十字会与政府合作向岛民们(包括残疾人)提供了基本的必需品。基础设施部负责为包括残疾人在内的艾图塔基岛民建造救济所。内务部协助开展重建进程，同时向艾图塔基岛民(包括残疾人)提供咨询。

## 第十二条

### 在法律面前获得平等承认

85. 《宪法》第 64 (1) (b)条规定了个人在法律面前平等的权利以及受法律保护的权利，其中规定：“个人在法律面前平等并享有受法律保护的权利”，此外，第 64 (2)条规定：“现据此认可并宣布，每个人都对他人负有义务，因此，个人行使自己的权利和自由时不应超越以下限制：当前生效的法制条例、对他人权利和自由的保护或为了维护公共安全、秩序、道德、普遍福利或库克群岛的安全……”。这些权利和责任包括残疾人。

86. 随后，2008 年《残疾法》规定，每个残疾人都有权享有与所有其他残疾人相同的权利和特权，尤其是《宪法》赋予的各项权利。

87.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1) (c)条还规定了个人拥有财产权以及财产权不被非法剥夺的权利。库克群岛立法中没有明确规定阻止残疾人全面参与社会和掌管自己事务的条款，例如申请银行贷款、抵押。

88. 通过正在举办的讲习班和培训向残疾人告知了他们的宪法权利。向残疾人征询关于国家政策和立法的意见时重点关注他们的宪法权利。此次征询意见的结果反映在 2008 年《残疾法》中。

### 第十三条 获得司法保护

89. 2008 年《残疾法》第 3 部分提供了一个投诉歧视残疾人的途径。2008 年《残疾法》第 16 条允许任何人，无论是残疾人、其父母、监护代理人还是其他人，如果认为存在非法歧视残疾人的现象，可以监察员能够接受的任何形式向其投诉。

90. 此外，2008 年《残疾法》还规定，应在所称歧视发生后六个月内或者监察员所允许的更长时间内进行投诉。监察员应审议此项投诉，在向投诉人寻求可能需要的任何更多信息后，监察员可以决定是否继续对这项投诉进行调查。如果投诉无关紧要、轻率、令人厌烦或不真诚，或者如果考虑到投诉的各种情况没有必要采取进一步行动，监察员可以决定不对投诉继续进行调查<sup>11</sup>。

91. 在监察员继续进行调查时，应告知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监察员拟调查此项投诉并应：(a) 提供投诉详情；(b) 请被投诉人至少提前 21 天对投诉做出回应；(c) 告知双方，在收到回应后或者在允许的时间到期后，监察员可能寻求与投诉或回应有关的任何更多信息；(d) 告知双方，在没有收到任何回应的情况下，监察员可就投诉提出建议。<sup>12</sup>

92. 坐轮椅的人进出法院和派出所等公共建筑的通道在 2008 年《残疾法》第 4 部分项下作了规定。2008 年《残疾法》第 34 条列出了无任何限制地适用残疾人进出公共建筑和设施的规定。

93. 此外，2008 年《残疾法》第 3 部分规定，可以就残疾人无法进出公共建筑的歧视问题向监察员进行投诉，监察员有权调查任何此类投诉，且既可尽量促成双方和解也可按照该法第 27 条把投诉移交给总检察长进行起诉。

94. 2008 年《残疾法》第 5 部分规定，在任何人对残疾人实施非法歧视并被高等法院法官宣布有罪的情况下，他们最高可被处以 50,000 美元的罚金或一年以下的监禁。法院还可命令个人向受害方支付赔偿，最高达 50,000 美元。

95. 另外，应告知被关押的囚犯愿意其拥有获得法律援助等特权，如果他们愿意，他们可以拒绝接受警察的面谈。监狱系统除了能够鉴定患有精神残疾的人及其所构成的危险种类外没有适当的资源来解决这个问题。该诊断结果被提交给卫生部，方便他们在用药管理和法律援助方面提供援助。

96. 法律程序中没有任何条款确定可确保各类残疾人甚至残疾儿童和青年以任何角色有效参与司法制度的合理便利条件。这同样适用于没有任何形式残疾的任何人。

<sup>11</sup> 见 2008 年《残疾法》第 3 部分第 17-19 条。

<sup>12</sup> 见 2008 年《残疾法》第 3 部分第 20 条。

97. 以上所有规定应以所有形式提供，包括盲文、手语、数字和当地语言。必须指出的是，政府没有资源来充分确保残疾人可方便地获取信息。政府将努力确保向残疾人提供这些手段，以逐步实现在这个过程中残疾人应有的权利。

## 第十四条

### 自由和人身安全

98.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1) (a)条规定，每个人享有生命、自由和人身安全的权利，而 2008 年《残疾法》则确保这些权利也适用于残疾人。通过批准库克群岛《国家残疾政策》和颁布 2008 年《残疾法》，支持《库克群岛宪法》确保残疾人享有生命、自由和人身安全的权利。

99. 2008 年《残疾法》申明：“每个残疾人都有权享有与所有其他人相同的权利和特权，尤其是《库克群岛宪法》赋予的各项权利。”由此，残疾人被赋予了《宪法》所承认的基本权利和自由。个人享有生命、自由、人身安全不被非法剥夺的权利是《宪法》第五部分 A 节所保障的基本权利和自由之一。

100. 库克群岛没有任何立法允许残疾人的自由被剥夺或制度化。库克群岛颁布 2008 年《残疾法》和内阁批准库克群岛《2008-2012 年国家残疾政策和国家行动计划》，表明了政府的承诺，即在拟定库克群岛国家政策时首先认可残疾人；其次根据 2008 年《残疾法》第 1 部分向残疾人提供必要的支助服务。

101. 在新西兰，实施犯罪行为或对社区构成危险的精神残疾患者被转移到更适当的机构。库克群岛政府没有相关机构和专门技术来解决这一问题。该程序的实施与必要的医疗建议、法律及征询其家庭和社区的意見相结合。

102. 按照内务部特别援助方案，可帮助没有家庭居所、患有严重残疾的人获得可以无障碍出入的标准化住房，如果他们有自己的家庭，家人也可居住在那里。被获准照顾他们的人还可获取照料者津贴。《宪法》还规定了个人拥有财产和个人财产不被非法剥夺的权利。

## 第十五条

### 免于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103. 《库克群岛宪法》第 65 (1) (b)条规定，任何法律不得解释为或适用于对任何人施以或授权施以残忍和极端的待遇或处罚。只有在患者和监护人知情同意的情况下，才可以适用任何程序或治疗，这是医学伦理学的一项基本原则，《宪法》第 64 (1) (a)条对此提供了支持。

## 第十六条 免于剥削、暴力和凌虐

104.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1) (a) 条规定，人人享有生命、自由和安全的权利。家庭法草案一旦被内阁和议会通过，将确保残疾人的安全并保护其免受一切形式的剥削、暴力和虐待。

105. 《1969 年刑法法案》是约束对国家实施刑事犯罪的立法。该法案适用于库克群岛实施犯罪的每个人。与谋杀、殴打等有关的一般规定同样适用于残疾人。有趣的是第 171 条，其中规定了提供生活必需品的义务。它实质上规定，凡因拘留、年龄、疾病、精神错乱或任何其他原因不能自理的，照管者有义务向其提供生活必需品，若未能做到，将承担刑事责任。若违反本条规定最多可处以 7 年监禁。

106. 内务部负责对国内执行《儿童权利公约》进行协调。其《2008-2011 战略框架》介绍了《战略计划》，该计划指出，社会发展促进包括社会支助、卫生、教育、就业和司法在内的各部门所有人的福祉和社区安全。《战略计划》寻求以新政策、方案和基准加强干预方案。这些方案重点关注社会服务，如劳动和消费方案、与性别平等有关的活动和弱势群体，包括残疾人、贫穷体弱者、移徙工人、儿童和处于危险中的家庭、老年人和妇女。

107. 库克群岛政府正在按照六项优先<sup>13</sup> 成果审查性别平等政策，该政策对妇女通过具体措施实现平等和增强权能做出了规定，在内阁批准后将适用和承认残疾女童和妇女的各项活动与方案。

108. 内务部儿童与家庭司呼吁相关各方进行家庭调解，以帮助和支助被忽视、受到暴力侵害和虐待的儿童，这同样适应于残疾儿童。社区支助小组也干预这类情况，无论需要帮助的是体格健全者还是残疾人。

109. 内务部目前正在协调库克群岛的所有残疾人活动。同时充当库克群岛残疾人和该区域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政府协调中心。内务部还负责就包容残疾人的发展战略、工作计划、方案和活动提供优质和及时的建议。这种方式包括监测和评价包容性发展战略、工作计划、方案和活动。

110. 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是政府负责协调残疾人组织的国家级法定机构。该委员会还代表库克群岛参加区域和国际论坛的残疾人。委员会与内务部协作促进和加强该国兼顾残疾问题的发展。

111. 《2008 年残疾法》授权监察员接收和调查基于个人残疾的歧视投诉。其中一项规定是，若监察员未能作出裁定，库克群岛的总检察长可据此实施干预。总检察长还可决定是否通过向高等法院起诉非法歧视的方式进行投诉。到目前为

<sup>13</sup> (一) 促进性别平等的政府方案和政策；(二) 男女平等参与决策和治理系统；(三) 妇女全面参与经济发展的有利环境；(四) 提高男女推动气候变化适应战略的能力；(五) 提高男女应对健康问题的能力；(六)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止，监察员办公室尚未收到残疾人或其家庭成员有关对其实施虐待或暴行的任何种类的投诉。

112. 普遍定期审议还可为与充分实现《残疾人权利公约》所述基本人权有关的独立监测做准备。人权理事会所提供的建议可作用提高残疾人地位的指导工具。此外，这些建议还可用于监测库克群岛有关其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进展情况，更为重要的是在国际上全面实现残疾人的基本人权。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报告中，新西兰将在其有关库克群岛的报告中提供残疾人权利状况的最新情况。另外，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将为人权事务委员会编制一份报告，并强调所做的工作构成人权事务委员会的第一轮建议。不同的人权问题将吸引相关联合国机构开展工作。

113. 《残疾人权利公约》还规定了一个可对照衡量库克群岛顺应其义务情况的机制。残疾人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可利用《残疾人权利公约》监测其各自在国家一级对残疾人的组织承诺和义务。区域组织也可利用《残疾人权利公约》制定它们自己的区域残疾战略，协助各国政府制定注重权利的探索性政策和立法，包括对政策和立法的实施、监测和评价。

114.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等库克群岛加入的国际条约也可作为独立的残疾人监测工具——尤其是对残疾妇女和儿童进行监测。报告承认需要做出更多努力，以确保所提及的联合国条约充分涵盖与身患残疾的妇女和儿童有关的问题。

115. 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残疾人事务干事就成员国政府内兼顾残疾问题的发展相关问题提供了优质而及时的建议。作为太平洋岛屿论坛的成员，库克群岛可请求论坛秘书处提供相关援助。

116. 内务部儿童与家庭部门与司法部合作，向残疾青年和残疾人家庭提供咨询服务。它们还监测这些人及其家庭的福利情况，以确定其他支助性机构所提供的其他必要的支持。

117. 库克群岛安全堡垒联合妇女咨询中心是一家非政府组织，它也在协助库克群岛受暴力受害的家庭和/或受害者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但是，它们没有具体的装备来提供这类服务。有必要在这方面进行改进，尤其是提供人力和财政资源，以便向包括残疾人在内的暴力行为受害者提供适当和专业的服务。

118. 《1969 年刑法法案》规定，可不分情况起诉对任何人实施的任何暴力行为或暴力形式。此外，《刑法法案》第 214 条规定：(a) 凡袭击任何十四岁以下儿童者；(b) 或作为一名男性，袭击任何女性者，可被判处不超过两年的监禁。

《1969 年刑法法案》第 215 条还规定，凡监护、管理或抚养十六岁以下儿童者，若故意虐待或忽视儿童，或故意导致或允许虐待儿童从而可能对其造成不必要的痛苦、实际身体伤害、健康危害、精神障碍或残疾的，可处以不超过五年的监禁。

## 第十七条 保护人身完整性

119. 《宪法》第 65 (1)条保证所有人受到法律保护，免受残忍和极端待遇，因此，只有在其完全知情同意的情况下才可对其执行任何程序。

120. 另外，指定监护人有义务确保向其照管的残疾人提供医药治疗。通常由其近亲同意——这同样适用于其他医疗情况(未必会影响残疾人)——例如，昏迷后需要进一步医疗的(可能在新西兰其他地方)——但可能需要得到近亲同意。

121. 这部分没有相关立法——卫生部已将这种寻求同意的方法援引为行医执业的一部分。

122. 在库克群岛，堕胎是非法行为。《1969 年刑法法案》规定，堕胎在库克群岛属违法。《1969 年刑法法案》第 202 条第(1)和(2)款对引起未成形儿童死亡的个人处以不超过 7 年的监禁。法案还规定，在孩子出生前或出生期间以真诚保护母亲生命的手段致其死亡的，不属于犯罪。

123. 此外，《1969 年刑法法案》第 203 条第(1)款(a)和(b)项(2)目对于不管妇女或女童是否怀孕，(a) 非法向其提供或使其食用任何毒药、药物或有毒物品；或 (b) 非法对其使用器械从而故意造成流产的，处以不超过七年的监禁。第(2)款规定，该妇女或女童不得被指控为违反本节规定的犯罪方。

124. 而且，《1969 年刑法法案》第 204 条第(1)款对于不管妇女或女童是否怀孕而对其非法使用该法案第 203 条以外的任何手段故意造成流产的，处以不超过五年的监禁。第(2)款规定，该妇女或女童不得被指控为违反本条规定的犯罪方。

## 第十八条 自由迁徙和国籍

125. 新西兰《1977 年公民法》规定，在库克群岛出生的所有人均为新西兰公民，其中包括残疾人。如果出生在库克群岛之外(包括新西兰)，库克群岛人可以血统为由申请被承认为新西兰公民。到目前为止，库克群岛政府尚未看到有任何必要制定本国公民法或国籍法。

126. 库克群岛不发放签证。对于大多数到库克群岛旅行的人而言，一般需要入境许可或者入境许可免签。以真正的游客身份进入库克群岛的不需要持有入境许可。

127. 所有非库克群岛人都可以进入该国，并可免于持有入境签证在该国逗留长达三十天。根据《1971-1972 年入境、居住和出境法》第 2 条<sup>14</sup>的定义，所有库克群岛人可以随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入和离开库克群岛。非库克群岛人在库克群

<sup>14</sup> 库克群岛人属于波利尼西亚人种，是库克群岛的土著人，包括任何库克群岛人的后代。

岛连续生活 10 年后可申请永久居留权。除非被监禁或司法机关不允许，否则任何法律不得阻止库克群岛人离境。该法也适用于残疾人。

## 第十九条

### 独立生活和融入社区

128. 没有制定可向残疾人提供个人援助的制度。鉴于资源有限，库克群岛政府目前正在尽力而为。库克群岛政府的优先事项是确保残疾人知晓自己的权利；能更好地使用公共设施和服务并融入学校等公共机构。

129. 内务部向照顾残疾人的人提供照料者津贴。这些人可以是残疾人的家庭成员或者是照料残疾人的合格人员。这项津贴的每月支付额为 150 新西兰元。为了得到这项津贴，残疾人家庭在向内务部福利司提出申请前必须选择最合适的家庭成员担任照料者。该家庭还必须从医生处获取被视为残疾人和需要全职照的相关情况的医疗报告。

130. 在患有严重残疾的人家中提供医疗和康复服务。这些服务由专门的非政府组织提供，例如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这是一个帮助家中不能行走的残疾人继续在家庭环境内生活的支助组织。

131. 现阶段居住安排中没有住所服务的选项，包括顾及残疾类型的共用和受保护的住所。不过，人们设想将来国家会解决这一问题。残疾人与其家人一起生活并得到家人的照顾，从而与家人分享一切。然而，他们只有在严重医疗情形下被转至医院时才可以入住每个人——健全的和不健全的人——都可以使用的公立医院。

132. 残疾人一般都可使用医院、礼拜场所、公园、体育和文化活动及其他社交聚会等社区服务和设施。库克群岛任何人可不受限制地进出为每个人提供服务的任何公共场所。包括残疾人在内的每个人可以个别或集体自由出入任何场所。

## 第二十条

### 个人行动能力

133. 为了帮助残疾人自由行动，库克群岛扶轮社、国际扶轮社等组织和库克群岛以外的其他慈善组织捐赠了辅助设施。但是，库克群岛还要继续做许多工作来满足残疾人的需求，例如提供信号指示、街道路牌。不过，在现阶段，这仍是个难题，因为该国的资源要么匮乏，要么有限，但政府今后将会努力予以解决。

134. 虽然这方面在过去一直未被关切，但由于库克群岛正在审查其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政策，已向总理办公室信息和通信技术部门建议考虑纳入残疾问题。

135. 这是教育部教师助理培训课程实习模块的一部分，仍由教育部开展。由于资源有限，教育部正在采取一切措施加强全国的这一教师助理项目。

136. 库克群岛国内没有制定成套的措施，但为使残疾人得到合适的辅助设备和帮助，在向新西兰适当的供应商订购设备之前要进行具体的测量和了解需求。通常，辅助设备以捐赠的方式送给库克群岛。

## 第二十一条

### 表达意见的自由和获得信息的机会

137. 《宪法》第 64 (1) (e) 条规定，库克群岛所有人有言论与表达自由。《宪法》第 64 (1) (b) 条规定了个人在法律面前平等的权利以及受到法律保护的权利。其中包括获得信息。残疾人与体格健全者拥有共享媒体的权利，无论是报纸、电视或电台。

138. 《2008 年库克群岛官方信息法》的宗旨是：(a) 加大向库克群岛人民提供官方信息的力度，使他们能够更有效地参与法律 and 政策的制定和管理。

139. 《官方信息法》的其他目的是，在遵循政府行政部门对议会负责的原则的情况下——(a) (一) 使他们能够更有效地参与法律 and 政策的制定和管理；(二) 促进政府部长和官员的问责，以此加强尊重法律和促进库克群岛的善治；(b) 提供每个人合理获取与其相关的官方信息的渠道；(c) 在符合公众利益的范围内保护官方信息和个人隐私。

140. 大多数公开文件对残疾人开放，他们可随时为各自的目的获取，这也符合国际规定。

141. 《2008 年官方信息法》向在库克群岛生活的所有人提供了获得官方信息的权利，包括医学报告中有关他们自身的信息及和健康信息。虽然可以得到这方面的信息，但该法没有具体指明要通过盲文或手语向残疾人提供此类信息。

142. 尽管没有制定向残疾人提供可利用的信息和服务的措施，但媒体公开有助于宣传和报道残疾人问题。该国所有媒体组织可随意公开谈论残疾问题，并欢迎残疾人在国家电视上提出他们的问题。

143. 库克群岛聋人俱乐部已经编辑和录制了一部手语著作，尚未向公众发布。还建立了一个手语培训班。正式承认手语的立法措施尚未到位，但是，政府今后将会与聋人协会合作解决这个问题。

## 第二十二条

### 尊重隐私

144.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1) (a) 条规定了个人的生命、自由和人身安全的权利以及这项权利不被非法剥夺的权利。这包括个人隐私权，医学伦理学的一项基本原则是保护机密信息。

145. 卫生部在对每个人(包括残疾人)的所有信息保密方面设立了程序准则。库克群岛国家残疾人数据库还保留有其隐私权持续受到保护的此类残疾人的信息。

146.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a)条所规定的个人的生命和人身安全权以及这项权利不被非法剥夺的权利也适用于残疾人。因此, 在保护残疾人隐私的基础上隐瞒残疾人的错误观念不能令人接受。随着有关残疾人权利的许多宣传活动的开展, 人们对残疾人抱有积极接纳的态度, 如今, 残疾人在社会上更引人注目和被接受。

## 第二十三条 尊重家居和家庭

147. 《1973 年婚姻法案》不禁止残疾人订立婚姻合同。只有未成年人结婚需要征得监护人或法院的同意。《2008 年残疾法》第 8 条规定, 残疾人与库克群岛其他所有人享有相同的权利和特权。因此, 库克群岛范围内的所有残疾人有权依法结婚和组织家庭。

148.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条再次声明人人享有生命、自由和人身安全的权利, 因而也给予残疾人利用计划生育、辅助生殖和收养或抚养计划的权利。同时, 同一条款(d)项和(e)项宣布了思想和表达自由, 所以残疾人在决定想为自己做的事情时享有这些权利。

149. 残疾人家庭向正在养育子女的母亲提供援助和支持。另外, 公共卫生护士在所有新母亲产后阶段和新母亲及其子女需要监测的阶段通过家访向其提供帮助。此类帮助也适用于残疾人。

150. 在孩子母亲因为严重残疾不能照顾孩子的极少数情况下, 家人将承担照料孩子的责任。

151. 内务部通过福利制度及儿童与家庭服务向家庭和儿童提供有关收养和监护事宜的支持。儿童福利、教会和妇女组织、关注残疾问题的团体等社区组织, 通过访问残疾男童和女童并把他们送入日托中心甚至国立学校, 向其父母和家庭提供支助。

152. 对于父母不能照顾的残疾男童和女童, 没有出台制度化的措施。这件事完全取决于残疾儿童的家庭和内务部儿童与家庭司在确定儿童照顾问题上所提供的援助, 因为根本问题在于《儿童公约》所声明的儿童权益。

153. 库克群岛《宪法》第 64 条再次声明, 每个人都享有思想和意识自由, 因此, 妇女和女童有权表达其生活愿望。但是, 有时家庭出于保护原因试图为他们做出决定。

154. 为了修正有关自愿输卵管结扎手术(绝育)形式的现行政策, 正在向卫生部进行游说, 以承认妇女的健康权。截至今日, 该形式已作改进, 但还需要对医护人员的执业进行监测。

## 第二十四条 教育

155. 库克群岛的教育主要由政府机构提供。库克群岛有 31 个提供教育的机构，其中包括 24 个幼儿教育中心(主要隶属于小学和地区学校)、13 所小学、4 所中学和 12 所地区学校。

156. 所有私立学校(教会学校和独立学校)可得到公立学校从国家预算拨付的绝对等值数额的资金。所有公立和私立学校都必须接受教育和财政审计。

157. 教育部负责公立学校的治理。但是，每所学校都有自己的利益攸关方委员会来对各个学校的政策进行决策。

### 全国入学率和教师数量概况

158. 2010 年学生入学总人数为 4,186 人。教育部了解到，2005 年的入学人数是 4,573 人，在过去五年里，学生入学总人数每年持续下降。这种下降情况在大多数教育等级和地域是一致的。小学和中学教育特别显示入学率持续下降，而幼儿教育比上年增加了 5%。

159. 本年度教师总人数为 275 人，与过去五年相比，也达到了最低记录，最高纪录是 2008 年，为 292 人。中学教师人数下降值得注意。教师人数下降不能归因于任何一所学校或地区。

表 3

2010 年学生入学总数

	2005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幼儿教育	473	479	470	430	452
小学	2 201	2 031	1 979	1 940	1 841
中学	1 899	1 951	2 017	1 947	1 893
<b>总数</b>	<b>4 573</b>	<b>4 461</b>	<b>4 466</b>	<b>4 317</b>	<b>4 186</b>

资料来源：教育部 2010 年统计报告。

说明：由于数据库发生错误，没有 2006 年的数据。

160. 教育部、卫生部和内务部，包括相关非政府组织和利益攸关方，已开始讨论早期识别和干预制度，即及早查明“有危险的”儿童(包括残疾儿童)和及早实施干预。这些政府部门之间的谅解备忘录将于今年某个时候确定下来。

### 幼儿教育

161. 幼儿教育是教育部 2008-2012 年的三个主要重点之一。教育部审查了其通过招募一名幼儿教育专家顾问发展幼儿教育和制定幼儿教育具体课程文件的方法。同时，还对幼儿教育的具体培训和提升教师资格进行了极大数量的投资。教

育部正在按照《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调查把幼儿教育的入学资格从 3.5 岁降至 3 岁的财务影响。

表 4  
2010 年按性别和区域分列的幼儿教育入学情况

地区	性别	幼儿教育	性别百分比
拉罗汤加岛	女	141	47
	男	160	53
南库克群岛	女	47	41
	男	67	59
北库克群岛	女	19	51
	男	18	49
全国	女	<b>207</b>	<b>46</b>
	男	<b>245</b>	<b>54</b>

表 5  
2005-2010 年幼儿教育入学情况

年份	北库克群岛	南库克群岛	拉罗汤加岛	全国
2005	80	119	274	<b>473</b>
2007	57	108	314	<b>479</b>
2008	64	148	258	<b>470</b>
2009	42	125	263	<b>430</b>
2010	37	114	301	<b>452</b>

资料来源：教育部 2010 年统计报告。

说明：由于数据库发生错误，没有 2006 年的数据。

162. 随着新课程的实施，教育部的重点一直是发展高质量的教学方法和支持幼儿教育领域的教师资格工作。教育部还开展了全国性的讲习班和较小团体的个别指导。

163. 教育部制定了一项《全纳教育政策》，以确保在 2011 年 6 月底之前完成早期识别和干预。将需要在学校里进行宣传，确保每名残疾儿童可以获得教育机会。目前，教育部正在努力支持所有儿童入学，并借助课堂教师助理向个别儿童及其家庭提供帮助。教师助理和任课教师可通过全纳教育顾问接受教育部的支助。

表 6  
幼儿教育(1 年级和 2 年级)

学校	特殊需要类型	性别	人数
Araura 小学	长期健康状况	女	1
Araura 小学	多重残疾	男	2
圣·约瑟夫学校	自闭症	女	1
阿瓦特亚学校	自闭症/广泛性发育迟缓	女	2
	自闭症/广泛性发育迟缓	男	2
Rutaki 学校	自闭症/学习障碍	男	2
黑岩学校	发声和语言障碍	男	1
欧尼罗亚学校	偏瘫	女	1
Ivirua 学校	发声和语言障碍	男	1
Vaitau 学校	学习障碍	女	2
<b>总数：女童：7 个，男童：8 个。</b>			

资料来源：教育部全纳教育机构。

164. 学生的学习成绩按性别分列。任何一级在成绩取得和参与方面都存在极小差异，已查明在识字方面有差异，男童成绩较低。每个述及全纳性的基本学区声明都指出课程要具有性别包容性。已制定国家性别平等政策。

165. 《2010 年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的《前言》部分指出，其宗旨是确保教育制度具有包容性、平等、公平和公正；库克群岛所有儿童都可获得教育部的教学课程。

166. 该政策文件的总体目标与全纳教育的定义和文件精神一致，是为了确保利益攸关方不断进行将会给学校环境带来变化的对话和进程，以确保学校文化可促进包容性原则，建立一个每个人被“重视和确实有归属感”的制度。

167. 此外，《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鼓励学校和学习机构及教育领域所有利益攸关方反思自己的政策和做法，以确保它们能够促进包容性(每个人都有归属感的一种生活方式)。《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鼓励学校做出必要的变革，以承认所有儿童以及学校社区全体成员带给学校环境的多样性和不同的教育需求。

168. 目前不存在聋盲学生，所以没有提供具体的技能培训服务。但是，按照《全纳教育政策》做出了一项强制性规定，即应提供教师教育方案，其中包括：借助学校专业发展课程向在职教师提供全纳教育的专业发展最佳做法和方法；确保全纳教育做法是培训学院课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受训教师完成一个特殊的教育课程，作为培训学院课程的必修部分；培训教师助理，以支助教师教育有特殊学习和教学需要的学生，并编写和制定旨在提升在职专题教师技能的课程材料。

169. 教育部与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和其他非政府组织协作宣传聋人手语。目前，这项工作在 Te Uki Ou 学校试点。教育部向聋人团体的各项举措提供支助。

170. 《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关乎个性化教育。特殊教育需要政策通过宽泛的措辞，确保所有学校兼顾在任何学习机构或学习环境中的儿童的不同程度的特殊需求。该政策规定了各项准则，以确保通过适当的语言、方式、沟通手段和适应学校环境的必要住宿提供教育。

171. 特殊教育需要被定义为：有感觉缺陷的学生(听觉或视觉残疾)；有智力缺陷的学生(从认知迟缓到有天赋的学生)；有肢体缺陷的学生(行动能力或机能受到影响，需要借助电机运动)；有行为差异的学生(由于童年创伤或被欺凌等各种环境性的外部或内部因素所造成的社会、情感或精神领域的发展差异)；有沟通差异的学生(例如，说话迟缓、语言习得困难或其他沟通残疾)；有长期健康疾病或先天和后天损伤的学生；有多重残疾的学生(一种或多种缺陷组合，例如，有视觉和听觉缺陷的儿童无法看见和听见。)

172. 在教育系统内制定了残疾人专业发展方案，以应对学校残疾儿童的教育需求。教育部于 2008-2010 年启动了一项题为“库克群岛迈向全纳教育”的项目。该培训方案的目的是宣传有关特殊需求和全纳教育之间的差异并收集信息，以编写新的全纳教育政策。上述培训和磋商包括所有利益攸关方和残疾人。

173. 没有建立可利用的机制来收集和分析有关高等教育中残疾儿童百分比和按性别和学科分列的残疾学生百分比的数据。不过，教育部、内务部和卫生部已经开发了一个数据库以收集以上相关信息。

174. 当前，内务部、卫生部和教育部及一些非政府组织正在进行一项题为“在库克群岛进行早期识别和干预”的小型项目倡议。此项倡议的宗旨是制定更好的识别和干预协调制度。项目成果将是签订一份《谅解备忘录》，阐明每个政府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在进行数据库管理和执行中所一致达成的不同职责。

## 预算

175. 教育部制定了一份年度业务计划和预算，供政府指定的预算委员会和中央机构审议。在编制其呈件时，教育部考虑了国家的优先事项和如何能够通过教育部门支持这些优先事项的问题。

表 7  
教育预算概算

财政年度	政府概算	代表政府支付	捐助方援助
2005/2006	8 729 114.00 美元	1 040 100.00 美元	2 850 000.00 美元
2006/2007	9 178 455.00 美元	1 252 433.00 美元	2 250 000.00 美元
2007/2008	9 938 591.00 美元	1 316 017.00 美元	2 150 000.00 美元
2008/2009	10 070 622.00 美元	1 656 076.00 美元	2 600 000.00 美元
2009/2010	9 928 085.00 美元	1 620 079.00 美元	1 825 000.00 美元

资料来源：教育部 2010 年统计报告。

## 第二十五条 健康

176. 卫生部下一个五年至十年期战略(2006 年 7 月)有四个目标：

- (一) 改善和保护所有库克群岛人的健康；
- (二) 促进更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更安全的环境；
- (三) 支助社区发展；
- (四) 加强基础设施和保健制度。

177. 保健制度各方面可以一种或另一种方式影响残疾人。卫生部战略强调了对残疾人至关重要的一些具体目标，包括：

- 加强对老年人的健康支持服务；
- 加强保健服务，以支持残疾人独立自主；
- 加强包括酒精、药物、烟草、戒断和赌博服务在内的心理健康服务；
- 该战略还指出在当地与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社区和教会群体建立部门间伙伴关系……的重要性。<sup>15</sup>

### 社区保健服务

178. 社区保健服务局的主要产出是在社区环境中提供公平的医疗保健服务，重点关注初级保健服务，并预防和防止疾病和损伤，同时促进较为健康的生活方式，以提高人口健康成果。这将通过向所有人群(包括学校、教会、工作场所和其他社区环境中的儿童、青少年、成年人和老年人)提供安全、优质、基于证据、可获取和负担得起的预防和治疗性保健服务得以实现。

<sup>15</sup> 《库克群岛健康战略》，库克群岛政府卫生部，2006 年 7 月，第 vii 页。

179. 一项核心的公共卫生职能是保护库克群岛人口不受国家和国际公共卫生威胁和紧急情况影响，包括登革热、性传播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和禽流感等传染病的影响。同时，非传染性疾病是一个严重的问题。根据 2004 年开展的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措施调查，情况表明，高血压和糖尿病的发生率分别为 29.5% 和 23.7%；88.5% 的人口超重，61.4% 的人口过度肥胖<sup>16</sup>，74% 的人体力活动少。

180. 执行《库克群岛国际卫生条例》2008-2010 年工作计划的努力包括在 2008-2009 年建立事件监测与反应部门。第 2 阶段将关注该部门和各项活动的启动，以确保到 2010 年库克群岛保健制度满足该国国际卫生条例的要求。这项工作将直接促进加强国家卫生监测与反应系统(包括所有入境口岸的边境管制)，促进卫生部和农业部之间更加紧密的工作关系，发现、调查和管理流行病的爆发。其他方案包括实施和执行卫生(2008 年)和食品条例(2008 年)。各种方案重点关注消除丝虫病以及减少登革热成为地方病的风险。

### 健康保护机构

181. 卫生部制定了残疾人仅可免除所有公立医院费用的程序制度。这意味着残疾人将享有免费治疗和药物的权利，国家承担这些服务的费用。

182. 残疾人可利用社区保健护士的服务，他们作为一线的社会服务提供者发挥了关键作用。与其他社会服务提供者，尤其是内务部福利事务干事和外岛残疾人中心的工作人员进行密切协作和配合，对于有效支持残疾人至关重要。健康战略为外岛和拉罗汤加岛残疾人建立更大的支持和服务并改善政府机构之间及与民间社会的协调和合作提供了基础。但是，需要鼓励保健人员与其他社会部门的工作人员(尤其是在残疾人中心的工作人员、教师和教师助理)进行密切合作。

183. 卫生部系统把初级保健列为优先事项，因此把保护母亲和儿童、预防流行病和防治常见病作为重点。在城市和外岛的公立医院里提供了临床服务，公共卫生护士在母亲怀孕之前和怀孕之后接种疫苗，以保护母婴健康。

184. 卫生部与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特凯恩加、创意中心、家庭福利协会合作，支持公众的健康运动，确保并使它们能够惠及残疾人。

185. 目前，没有制定培训医生和其他保健专业人员有关残疾人权利的措施。但是，随着库克群岛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人们设想在不远的将来举办培训，因为医生和保健专业人员在确保维护残疾人权利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外岛，一些医生和护士参与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培训方案，对残疾人的权利有了良好的认识。

<sup>16</sup> 2009-2014 年《库克群岛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

186. 没有任何立法或措施规定残疾人对任何健康治疗有自由和知情同意权。不过，卫生部向包括残疾人在内的希望接受某种形式健康保护的每个人(尤其是高风险患者)提供一份标准的绝育同意书。

187. 没有制定任何措施来确保在享有医疗保险时不受歧视。

188. 《库克群岛国家建筑规范》规定了残疾人卫生设施的建设规范和布局。该规范规定，必须强制性地遵守新西兰有关卫生设施的第 4121 号标准。因此，按照合规性，既应向残疾人提供设施又应使残疾人可使用这些设施。

189. 卫生部的社区卫生部门制定了艾滋病/艾滋病毒、麻风病和非传染性疾病宣传方案，仅以简单的英文和库克群岛毛利语提供。

## 第二十六条 适应训练和康复

190. 卫生部和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是库克群岛目前仅有的康复机构，专门处理治疗师就业事宜和提供身体康复服务。库克群岛卫生部和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之间现有一份《谅解备忘录》。双方协议的目的是，以合作伙伴的形式努力向库克群岛拉罗汤加医院和在其国内居住的残疾人提供康复和治疗，并建设保健服务提供者向残疾人提供服务的能力。

191. 卫生部和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一致同意必须：给予残疾人达到其最大潜能的机会，尽管其身体或精神方面存在困难；所有残疾人应能够享有改善其生命质量所需要的医疗保健、卫生服务和康复服务。

192. 此外，卫生部和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借助备忘录所表达的目标是：通过多学科的方法向拉罗汤加医院和社区内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为患者查明设备要求和提供残疾人使用康复资源的机会；为拉罗汤加医院的工作人员提供康复培训；收集有关向残疾人提供卫生和康复服务的数据，用于研究和发展目的。

193. 作为库克群岛残疾人康复协作办法的一部分，卫生部和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同意就以下方面进行合作：收集数据并提供报告，以监测康复服务的使用和提供情况；为拉罗汤加医院和社区内从事残疾人工作的人员制定实施培训和能力建设；通过多学科的方法向拉罗汤加医院和社区内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

194. 而且，库克群岛《2008-2012 年国家残疾政策和行动计划》建议，根据目标 8，卫生部和内务部应按照《健康战略》进行康复战略评估。《健康战略》符合《残疾人权利公约》中所述的优先事项，呼吁加强支持残疾人独立的服务。<sup>17</sup>

195. 库克群岛承认心理、社会、教育和职业康复的重要性。该进程应鼓励自力更生，通过恢复个人的潜在技能融入或重新融入社会。

<sup>17</sup> 库克群岛《2008-2012 年国家助残政策和行动计划》；目标 8。

196. 在卫生部和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的共同努力下，适应训练和康复服务对日托中心、家中的残疾人或学校有特殊需求的儿童切实有效。残疾人容易接受治疗师提供的服务。

197. 库克群岛有五个学习中心提供残疾人生活技能培训课程，使残疾人加入劳动力队伍并鼓励他们独立生活。

198. 罗拉汤加岛设有一个公共职业培训中心，残疾人在这里接受汽车修理、木工和招待培训。尽管提供了各种机会，但是残疾人及其家庭需要得到许多鼓励才能参与进来。

199. 国内从事康复和适应训练方案工作的专业人员和工作人员没有可以利用的或者连续的培训。培训是由来自新西兰的合同专业人员应相关康复团体或卫生部的要求提供的。这是需要卫生部尽快考虑和解决的一个重要领域。

200. 外部残疾人组织为残疾人尤其是有特殊需求的人慷慨提供了进行适应训练和康复的辅助设备和物资。但是，这是库克群岛政府在不久的将来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201. 专业人员或日托中心的工作人员教残疾人使用专为他们设计的有关适应训练和康复的辅助设备和技术。

## 第二十七条 工作和就业

202. 在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尤其是第 27 条的过程中，库克群岛承认残疾人与其他人平等享有工作权。目前制定了《就业关系法案》，但是没有把残疾人纳入就业条款，残疾问题办公室已呈报法案议会委员会，以便把残疾人纳入该法案中。

203. 递交就业关系法案委员会的文件涉及把残疾人及其问题载入《法案》第 3、第 5 和第 6 部分的第 2 款，使法案成为一个具有包容性的立法。人们认为，该法案应在 2011 年 12 月议会开会期间提交给议会。

204. 《就业关系法案》旨在为雇主和雇员提供公平就业的法律。《法案》为雇主和雇员之间协商个人或集体就业协议设立了一个框架。《法案》阐述了协议的最低条款和条件，使雇主和雇员可以自由协商适合其企业和 workplaces 的其他条款和条件。

205. 《就业关系法案》第 57 条规定了就业歧视的保护范围。此外，《就业关系法案》第 58 条没有规定承认残疾人就业权利的任何内容。《就业关系法案》中禁止歧视的理由是：(a) 种族或族裔；肤色或外貌；(b) 民族血统；(c) 意见和信仰；(d) 宗教；(e) 性别或性取向。在法案起草阶段，禁止的歧视理由不包括残疾人，但是，随着残疾问题办公室呈报文件，人们设想《法案》中将涉及残疾人歧视问题。

206. 《就业关系法案》旨在规定就业的基本最低标准，使就业方能够集体协商其包括个别协议在内的就业协议相关条款和条件。《法案》没有对几种类型的就业方条款进行区分；为雇主和雇员之间协商个人或集体就业协议提供了框架。当前的《法案》没有体现针对残疾人就业的具体条款，也没有为残疾人制定一套标准，但是，随着呈件把残疾人纳入其中，这个问题将在《法案》中予以解决。

207. 《就业关系法案》第 37 条为所有雇员提供保障，解雇通知的最短期限应是一个日历周，第 41 条规定：在改组或异地调动的情况下，至少提前四个星期向受裁员影响的雇员发送通知，但该通知在雇员年假期间发放不被视为有效。

208. 《就业关系法案》第 59 和第 60 条对性骚扰和种族骚扰规定了具体的条款。第 59 条规定：“雇员在以下情况下受到性骚扰，雇员的雇主或雇主代表(a) 直接或间接要求该雇员进行性交、性接触或其他形式的性活动，其中包含(一) 暗示和公开承诺员工就业享有优惠待遇；或(二) 暗示和公开威胁员工就业不利待遇；或(三) 暗示和公开威胁此名员工目前或今后的就业情况；或者(b) 通过(一) 使用性本质语言(书面或口头)；或(二) 使用性本质的直观材料；或(三) 性本质的肉体行为，直接或间接地使该雇员遭到不受欢迎或令其反感的行为攻击(不管是否转达给雇主或代表)，无论按照该行为的性质还是通过反复实施该行为，对该名雇员的就业、工作表现或工作满意度产生了不利影响”。随着残疾问题办公室提交书面文件，我们相信《法案》将会包括防止对残疾人实施性骚扰。

209. 《1972 年种族关系法案》第 5 条禁止通过以下方式实施就业歧视：(a) 拒绝或不向任何工作人员说明可以得到哪些工作和该人员是否有资格从事这项工作 (b) 拒绝或不向任何人提出或提供在相同工作情形下雇用相同资格人员享有的相同雇佣条款、工作条件、培训和提拔的机会；(c) 以《法案》第 3 条所定义的肤色、种族、族裔或民族血统为由解雇任何人，而在该情形下，雇主所雇用的从事所描述工作的其他人不会被解雇。

210. 国家人力资源部设有职业培训中心，向包括残疾人在内的公众提供汽车修理、招待和木工培训。一个政府部委已在两个外岛上招募了一些患有残疾的青年人，正在对他们进行汽车维修培训。这是使残疾人加入从业队伍的好榜样。

211. 只有在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和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必要的收集数据和调查之后才可做出肯定答复。这不属于劳工局的职责。

212. 《法案》第一部分规定了结社自由，因而向所有雇员提供了加入任何工会的权利，从而促进其工会权等等，因此，这将包括工作场所的残疾人。只有在进行必要的收集数据和利益攸关方展开无人进行的调查之后，才可做出肯定答复。

213. 《残疾法》第 13 条规定：“在雇员为残疾人的情况下，雇主或雇主代表因雇员残疾而解除该名雇员的劳动或使该名雇员受到损害，而在类似工作环境中的其他雇员不会被解雇或受到损害，属违法行为”。

214. 在庆祝每年的残疾人国际日中，残疾人举办各种展览，出售他们的产品和手工艺品。在这一天以及库克群岛其他的全国性或岛屿纪念日，库克群岛上下都要开展这项活动。鼓励残疾人继续制作各种产品以利用他们的技能。

215. 一旦利用内务部和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收集到的各种数据进行了残疾审查，将会明确指出有多少残疾学生和非残疾学生一样进入一般的劳动力市场。

216. 尚未开展任何活动，但这将是内务部和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今后进行残疾审查时应对的一个方面。

## 第二十八条 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

217. 1989 年库克群岛《福利法案》向“贫穷体弱者”提供救济。1989 年第 34 号《福利修正案》把“盲人”定义为不能执行以视力为基本条件的任何工作的人，“体弱者”也包括任何盲人。

218. 库克群岛政府提供特别援助基金，帮助修建通往残疾人家中的道路。这包括为残疾人尤其是没有自己家庭居所的残疾人修建居所。该项目还提供适当的卫生设施。制定了需要遵守的标准，以便有资格获得这种援助。

表 8

2006-2010 年特别援助项目的受援人数

年份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特别援助项目	17	17	8	12	16	17	10

资料来源：内务部。

219. 由于资源有限，内务部还向残疾人提供获取特殊和适当设备的特别供资，这在内务部的特别援助政策中有所涉及。

220. 福利津贴由内务部管理，残疾人可获取用于生计。自 1967 年以来，福利津贴已落实到位，多年来一贯支持许多残疾家庭和残疾人。

221. 目前尚未针对残疾人制定公共住房方案。如果残疾人不能就业，福利津贴可帮助他们度过余生。生活技能与学习中心为残疾人提供日间计划。

222. 作为人口不足 16,000 人的高收入国家，库克群岛被视为一个发展中国家，以当前价格计算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为 14,623 美元，以不变价格计算人均 11,902 美元。<sup>18</sup> 残疾人通过家庭利用政府对其福利提供的财政支持得到照顾。

<sup>18</sup> 2010 年《库克群岛统计公报》。

223. 2006 年库克群岛家庭收入支出调查解释了贫穷在库克群岛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因此贫穷是指与邻居相比不能负担起生活必需品的家庭和人。

224. 尽管众所周知残疾是贫穷的原因和结果，库克群岛政府却认识到迫切需要制定相应措施来揭示贫穷和残疾之间的联系。今后，总理办公室预期与内务部合作处理这项重要的工作。

表 9

2006-2010 年领取老弱人口补贴的人数

津贴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老弱人口	221	232	228	230	227

资料来源：内务部。

## 第二十九条 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

225. 为了确保库克群岛全体公民平等享有《宪法》保障的基本权利，尤其是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的权利，第 28 条规定了个人在法律面前平等和受保护的权力。此外，《宪法》第 64(1)条(f)项规定了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的基本人权。同样的权利适用于残疾人。

226. 此外，2004 年《选举法》第 60 条规定，“失明、残疾或不识字的选民——如果在任何投票站有任何选民系失明或没有读写能力(无论是否肢体残障原因)，并提出此类要求，则投票站主任应同现场的任何监票人(每名候选人不超过一名)并在必要时带上一名翻译陪同选民退入内室，在投票站主任和监票人的现场见证下，根据选民的指示标记选票，投票站主任应在选票下方签署自己的名字”。

227. 此外，2004 年《选举法》第 61 条规定，“特殊照顾选民无法前往投票站——(一) 若任何选民因年老、疾病或残疾原因无法前往投票站，该选民应不迟于投票日中午以书面形式向选举主任申请一份允许选民以特殊照顾选举人身份投票的证明”。

228. 1998 年《选举修正法》对肢体残疾选民的选民登记出了规定。对于失明、残疾、不识字选民或因年老、患病而无法投票选民，还作了特殊规定。1999 年《选举修正法》对失明、残疾或不识字选民规定了特殊考虑。1999 年《选举修正法》的第 8L 条规定，在选民失明或无法读写(无论是否肢体残障原因)并提出请求的情况下，其声明可由投票站主任签字。1999 年《选举修正法》的第 8M 条还规定，若选民因年老、疾病或残疾原因无法前往提出请求的地点，则可登记为特殊照顾选民。本节也适用于失明、残疾或不识字选民。

229. 《2004 年选举法》第 60 和第 61 条规定了若选民无法前往投票站或无法填写投票表格的程序，在此情形下，投票站主任或选举主任可在投票日作出各种安排。

230. 《2004 年选举法》第 60 条规定，若任何选民无法读写(肢体残障或其他原因)但希望投票，则投票站主任应同任何现场监票人进入投票站，在投票站主任和监票人的现场见证下，根据选民的指示标记选票，并由投票站主任在选票下方签署其名字。

231. 《2004 年选举法》第 61 条规定，若任何选民因年老、疾病或残疾而无法前往投票站，则他们可向选举主任书面申请一份特殊照顾选民证明。选举主任应作出安排，提供流动票箱。

232. 在外岛地区，《2004 年选举法》第 60 和 61 条规定的程序同样适用，因为国家选举办公室对选举主任和公务人员进行了培训，以便在这些岛屿上履行选举义务。

### 第三十条

#### 参与文化生活、娱乐、休闲和体育活动

233. 1992 年《文化发展部法案》是通用性的，未对残疾和健全人进行任何区分。

234. 教育部支助库克群岛听障协会对项目计划的资金要求。教育部已与南太平洋大学合作，为残疾人尤其是听觉障碍者的家庭提供手语课程。

235. 位于拉罗汤加的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已制定一项方案，其目标包括个人目标和职业途径、更多的社区参与和就业机会。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是一个残疾人支助非政府组织，为残疾成人提供全时段日间计划。它还为 16 岁以下成员提供了缓解空间，目的是通过发展职前/职业技能、支助中心有偿就业人员、传授独立生活技能、提供康复服务、制定并执行替代性的沟通方案、提高公众认识以及确保所有活动都具有包容性，在库克群岛实现一个体格健全的伙伴平等对待残疾人的环境。

236. 该中心开展了一系列的活动，包括提高公众认识、宣传、社区访问和康复方案，并提供用当地产品制作的日常健康膳食和营养午餐。该中心还为患有残疾的年轻人及成人提供中学后培训和生活技能方案。

237. 文化发展部的所有重要场地(国家博物馆、国家图书馆、国家档案馆和国家大会堂)都方便残疾人进入。遗憾的是，文化发展部部长办公室和大会堂没有无障碍通道。

238. 新建成的国家电信运动场对残疾人完全没有障碍，并提供了无障碍设施以满足他们的需求。

239. 《库克群岛知识产权法》尚未颁布，因此政府发现存在一个将残疾人问题纳入协商进程的机会。《库克群岛知识产权法》的颁布将允许残疾人利用文化材料并在国际一级参与活动。

240. 目前没有聋人文化促进措施，不过，一批志愿者已经和残疾人合作成立了库克群岛聋人俱乐部，以推广手语班并募集资金，帮助实施他们的方案。

241. 库克群岛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承认体育包容性的价值。南库克群岛和北库克群岛每年都组织包括残疾人在内的运动会。残疾人基于平等标准和体格健全人竞赛，并在奖牌榜上得到相应奖励。

242. 残疾儿童被纳入包括使用运动设施在内的娱乐、休闲和体育活动。教育系统为需要学习帮助的学生提供“特殊需求”班。教育系统有必要强化残疾人参与游戏、娱乐、休闲和运动的权利。这将符合库克群岛已经批准的《儿童权利公约》的要求。

## 四. 针对妇女和儿童的具体规定

### 第六条 残疾妇女

243. 在库克群岛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执行情况的初次报告中，政府认识到提高妇女地位是其所有工作中贯穿各领域的问题。不过需要付出更多努力，以确保所有妇女从经济和社会变革中获益。《2010 年家庭法法案》草案寻求确保所有纳入本法案的家庭关系相关问题均符合库克群岛的人权及性别平等承诺，具体而言：

- (一) 颁布符合《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规定；
- (二) 颁布符合《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的规定；
- (三) 颁布符合《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的规定。

244. 政府已经批准了《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国家政策》和 2011-2016 年《战略行动计划》。该政策有四个目标：(1) 确定赋予妇女权力和实现性别平等的商定优先事项；(2) 创造一个将政府承诺转化为性别平等并将妇女人权转化为现实的有利环境；(3) 将国家计划和履行政府在性别平等及妇女赋权方面的国际和区域承诺相协调；(4) 确定一种根据库克群岛的区域性和国际性国家义务承诺监测并报告进展情况的机制。

245. 库克群岛在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方面取得了重大进步，生殖健康标准良好。避孕药具的使用普及率约为 44%。不过，15 至 19 岁女性中青少年

生育率高达每千名女性 68 个新生儿。<sup>19</sup> 此外，青年男子和妇女的性传播感染发生率持续高达 46%，这仍然是令人关切的问题。

246. 库克群岛《宪法》宣布两性均享有基本人权。不过，和给定的宪法条款相悖的是，仍然存在长期的性别不平等现象，需要加以解决，从而充分实现基本人权。

247. 残疾女童和妇女是相应的男性处境不利遭遇的两到三倍，因为她们是女性和残疾而遭受区别对待，尤其是如果她们居住在外岛，获得特别护理服务的机会有限，基础设施不足，存在偏见，高度依赖其亲属，并被排除在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之外。仅仅获得政府社会福利津贴是不够的；她们有权享有令人满意的生活，参与其社区的发展和福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促进其教育，发展其技能，获得就业，并尽可能参与治理系统<sup>20</sup>。

## 第七条 残疾儿童

248. 尽管儿童权利在 2010 年《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尤其是在定义个人教育计划为“……一个由学生和/或家庭、教师、教师助理以及支助学生的其他任何人制定的计划”的个人教育计划程序中——处于更加突出的地位(2010 年《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第 34 页)，但仍需要开展更多工作，以宣传这些权利，并基于所体现出的对学校文化变化的影响来认识这一政策。

249. 教育部认为，残疾学生的权利一直被载入 1986-1987 年《教育法》及其所有政策中，如 2002 年《特殊需要教育政策》，并在新的《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和 2008-2023 年《教育硕士计划》中得到强化。这些文件不歧视任何学生——一旦在任何法律或政策中提及“学生”、“学习者”、“儿童们”、“儿童”，通常都指库克群岛的所有学生、学习者或儿童。这些教育政策强调“所有”一词旨在表示全体儿童(包括残疾儿童，不论其残疾程度多么严重)。

250. 教育部承认，有必要通过改变学校文化来实现这些变化，因为即便是非残疾儿童也能发现，现有学校文化中的纪律措施和政策不可能允许儿童在任何学校自由表达意见。

251. 残疾男童和女童的不同状况取决于儿童残疾的严重程度。不过，教育领域有一项开放政策，即无论残疾程度如何，残疾儿童均有望入学。2010 年《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考虑了儿童残疾程度的差异，并制定了完善的特别措施，以解决残疾儿童的特殊需求。

<sup>19</sup> 亚洲开发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的太平洋发展中国家成员国性别概况，2008 年。

<sup>20</sup> 库克群岛《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国家政策》，2011 年 5 月。

252. 2010年《库克群岛全纳教育政策》和2008-2023年《教育硕士计划》并未具体提及残疾男童、女童或儿童——一旦在1986-1987年《教育部法》、《政策》或《教育硕士计划》出现上述的“儿童们”或“儿童”或“学生”一词，通常都可认为适用于库克群岛的“全体”儿童。

253. 教育部注意到上述规定在学校可能并未做到，不过，新政策将宣传被视为包括残疾儿童在内的权利享有者的“全体”儿童的权利。

## 五. 缔约国义务

### 第三十一条

#### 统计和数据收集

254. 库克群岛意识到收集统计资料、数据和研究的重要性，以及它们在制定战略、政策和方案的过程中将要发挥的确保促进和保护残疾人的作用。统计资料的收集和使用过程亦符合国际公认的惯例和原则。

255. 鉴于内务部、卫生部和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已审查国家数据库和国际标准的接轨情况，预计将获取有关残疾人的更多信息，使决策者得以制定一切政策、预算和执行方案。

256. 在库克群岛，每次全国人口普查都收集了每个男子、妇女和儿童以及健全和残疾人士的数据。有关残疾的问题被纳入全国人口普查，旨在衡量残疾人口的规模或分布情况，并指定一个调查框架，以便负责残疾事务的研究人员和机构能够进一步收集有关残疾人生活状况、影响其生活的障碍、向残疾人提供的方案和服务的信息。

### 第三十二条

#### 国际合作

257. 库克群岛确认国际合作伙伴向残疾人及其组织提供的支助。在其统一的一揽子供资方案中，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和澳大利亚国际开发署已纳入残疾人及其组织，作为其方案供资的核心群体。该统一方案将人权作为一个跨领域的主题，并对设有残疾事务部门的非政府组织予以核心供资，包括支助残疾人行动小组、创意中心和库克群岛红十字会。残疾人行动小组在推动残疾人权利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58. 根据人力资源部国家间奖学金计划，库克群岛和南太平洋大学(库克群岛)一起与新西兰南方理工学院合作，开展了库克群岛社区服务证书培训。

259. 该课程涉及针对所有残疾及卫生工作从业者的培训和使用内容。库克群岛的这种培训采用新西兰资格认定管理局的授课标准。这种国家证书培训也将提供一个坚实基础，并鼓励库克群岛继续从事目前的研究。这是一个四阶段的培训课程，课时将近两年，残疾人将参与本课程。

260. 新西兰大使基金和社区行动倡议计划保证对包括残疾人组织在内的非政府组织提供资金。这些资金主要用于支助由国内残疾人管理的项目和方案。致力于残疾事务的组织可以向国内的新西兰高级专员公署直接申请大使基金。

261. 关于社区行动倡议计划基金，政府成立的一个负责该基金和残疾人组织的董事会可以派遣计划协调员参与和财政与管理部合作的任意项目。残疾人问题是该计划的七个优先事项之一。每个组织任何一次为单个项目申请的资金限额为 20,000 美元(特殊情况下限额为 50,000 美元)，但它们遵守基金的设定标准。社区行动倡议计划为许多残疾项目提供了资金，这些项目旨在向先前未经认定和未获支助的残疾人提供服务。社区对残疾人的认识有所提高。

262. 不过，有必要将该一揽子供资方案的相关信息传播给北库克群岛并提供技术援助，以便北库克群岛的残疾人组织了解该基金的获得方式。

263. 外岛地区残疾人学习中心之一的设施升级以及对拉罗汤加一个致力于残疾事务组织的核心供资，是已开展的两个旨在提高残疾人生活技能的项目。本财政年度已批准从社区行动倡议计划的 300,000 美元总预算中拨款 16.9%给所有包括残疾人的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

#### 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

264. 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是一家支助残疾人的非政府组织，它为成年残疾人提供全时段的日间计划。它的使命宣言是，“支助并鼓励成员发展其技能和个性，作为实现其全部潜能的手段之一”。目的是通过发展职前/职业技能并发展对中心有偿就业人员的支助、传授独立生活技能、提供康复服务、制定并执行替代性的沟通方案、提高公众认识以及确保所有行动具有包容性，在库克群岛实现一个体格健全伙伴平等对待残疾人的环境。

265. 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关于向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供资的决定源于 2004 年库克群岛残疾设计研究中的一个建议。新西兰国际开发署供资协议涵盖对人员(一名全职协调员、一名残疾工人和一名兼职管理人员)的部分核心供资、管理和方案费用以及对被珀西和奥拉夫气旋(2005/06 年度)破坏的材料和设备进行更换的内容。自 2005-2006 年度以来，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已经提供了 280,000 美元。

表 10

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8 月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对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的供资情况

年份	金额	累计总数(美元)
2004/2005	0	0
2005/2006	120 000	120 000
2006/2007	80 000	200 000
2007/2008	80 000	280 000

资料来源：新西兰国际开发署—援助管理司。

供资的目标包括：

- 推动残疾人融入库克群岛社会；
- 提高对残疾人需求和接受程度的公众认识；
- 促进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工作人员以道德和专业方式行事；
- 成为一个切实高效的组织。

### 残疾人行动小组

266. 库克群岛已经在推动包容性社会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政府在 2000 年成为“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的签字国，并组建了一个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政府机构和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成员在亚太经社会的支助下开展磋商和工作，于 2003 年推出了《国家残疾政策》和 2003 年《行动计划》。该政策阐述了 14 个目标，并指出由政府机构(内务部、岛屿管理局、人力资源开发部、教育部、财政与经济管理部、卫生部、国家统计局)、外岛议会、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和库克群岛创意中心信托基金参与各项任务。

267. 关于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可以如何支助《库克群岛国家残疾政策》(2003 年)和《国家行动计划》(2003-2008 年)的报告<sup>21</sup>，指出解决协调、能力建设、政策与行动计划的执行以及宣传问题的明确必要性。它提出的未来方向是设立一个残疾人行动小组，以此作为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库克群岛的一个政府项目。该小组要和残疾人以及相关的政府和非政府机构开展密切合作。

268. 该项目于 2005 年 8 月启动，它有 4 个目标：

- 建立、协调并持续支持本地和海外网络
- 开展包括残疾人、家庭、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岛屿残疾人委员会、政府部委、残疾人非政府组织及其他相关伙伴方在内的主要利益攸关方的能力建设
- 开展针对关键利益攸关方的宣传和教育
- 宣传残疾问题。

269. 残疾人行动小组由三人组成：一名团队领导、一名管理员/开发员和一名新西兰残疾事务专家，三人均与新西兰国际开发署签约，接受由库克群岛政府、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和新西兰国际开发署组成的一个项目协调委员会的管理。

270. 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已在四年期内向残疾人行动小组项目提供了将近 500,000 美元。该款项已用于为小组成员、管理与间接费用、能力建设和两次全国性会议提供资金。

<sup>21</sup> McCullough, Rebekah, 2004 年库克群岛残疾问题设计项目报告——为新西兰国际开发署编制的报告。

表 11

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8 月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对残疾人行动小组的援助情况

年份	每年总计(美元)	累计总数(美元)
2004/2005	20 993	20 993
2005/2006	193 721	214 714
2006/2007	163 644	378 358
2007/2008	116 010	494 368

资料来源：新西兰国际开发署。

271. 在新西兰国际开发署近期的社区行动倡议计划审查中，致力于残疾事务的组织和残疾人在很大程度上参与了磋商程序。该审查探究了此项计划是如何有效援助残疾人组织及其方案的，以及它们如何将其视为未来的更大援助。有人建议，内务部是在下一财年协调该基金的适当的政府部委，因为该部负责协调的供资对象是包括致力于残疾事务组织在内的所有非政府组织。

272. 一项已经就绪的扶持行动是，所有内阁提议必须考虑到包括残疾人政策在内的所有政策决定的社会影响。一个很好的包容性例子是教育部的全纳教育政策，其中残疾儿童被纳入正规教育系统的主流。

273. 将残疾人问题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2007-2010 年)是政府采取的另一项扶持行动。在《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2007-2010 年)的“目标 1”项下，就增加针对残疾人、老年人和其他受益人的社区支助的必要性制定了战略计划。政府已经通过向残疾人提供福利津贴、组织和个人项目资金的诸多支助启动了该计划。

274. 残疾人在方案与项目的设计、制定和评估过程中的参与程度取决于内务部和国家残疾人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这方面的好例子是特瓦鲁阿社区康复服务公司和内务部、卫生部与教育部、总理办公室以及国家统计局新近合作制定的数据库框架。库克群岛政府正在链接其所有机构数据，以便相关领域的所有人可以在国家一级的政策和方案制定过程中访问信息。

275. 创意中心已经和教育部合作，开发了一门职业培训课程。该课程由创意中心人员和残疾人士为残疾人共同开发。国家人力资源部已经和一个残疾人支助团体 Te Ao Aroa, 小组开展合作，致力于残疾人、看护人和服务提供者的认定和生理复原。

276. 确实有必要建设将残疾人纳入国家和地方方案主流的能力。目前残疾人主流化程度极低，有时近似一种事后才有的想法。在理想情况下，我们希望将残疾人更好地纳入决策主流。尽管在内阁编制呈件期间，各部委领导有意把残疾问题作为社会影响的一部分来考虑。在基础设施发展方面存在残疾人主流化意识，但这种意识需要加以强化。在残疾人应被纳入主流的理由以及加强对其主流化方式的核查和平衡方面，需要加深认识。

277. 库克群岛政府意识到需要付出更多努力，将《千年发展目标》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结合起来。尽管《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的“目标±1”项下提及了残疾人及其问题，但仍需确保与《千年发展目标》相关的残疾问题得以充分涵盖——如教育、健康和性别问题。不过，在实现教育目标方面已经取得了一些进步。

### 第三十三条 国家实施和监测

278. 内务部是有关《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问题的政府协调中心。内务部现雇佣一名残疾人事务干事，其任务是推进《残疾人权利公约》。内务部与教育部、卫生部和基础设施部合作处理与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相关的问题。尽管各部负责《公约》的特定领域，所有工作都有密切合作。内务部的残疾人事务干事还和致力于残疾事务的组织合作推进《残疾人权利公约》，制定推进《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工作计划和各项行动。

279. 根据库克群岛全国残疾人委员会的国家行动计划，它将继续作为一个残疾人宣传机构，以及一个面向包括政府机构、非政府组织、教会团体在内的库克群岛残疾事务利益攸关方的召集和协调机构，确保影响残疾人的各种问题得到充分解决。

280. 在编制《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报告中，内务部就政府报告事宜和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召开了为期一天的会议。残疾事务协调干事还联系了外岛议员和岛屿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他们对政府报告的看法。还编制了调查问卷并发送给外岛残疾事务协调干事，听取他们对国家报告的意见。患有残疾的妇女和女童也就她们对库克群岛残疾人问题的看法接受了采访。

### 结论

281. 本报告是库克群岛迈出的重要一步。残疾人及相关问题正在一些领域取得进步，如教育、卫生和内部事务领域。某些领域进展缓慢但属于渐进性的。涉及残疾问题的宪法和具体立法为残疾人免遭歧视提供了保护，同时保证他们充分参与社会和家庭生活的方方面面。

282. 库克群岛政府认识到要做出更多努力，并正在致力于取得更大进展，以满足库克群岛残疾人的具体需求。诸多挑战依然存在，尤其是处理环境问题、交通问题、培训机构问题和确保残疾人安全问题。

283. 残疾人组织及其他非政府组织推动残疾人发展和进步的良好努力将得到政府的持续支助，以便使所有库克群岛人民能够一起前进。

## 参考文献

1. UN-ESCAP, Biwako Millennium Framework for Action: towards an Inclusive, Barrier-free and Rights-based Society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2003-2012.
  2. New Zealand Agency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NZAID), Review of 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s, 2008.
  3. Cook Islands, National Millennium Goals Report, 2009.
  4. Cook Islands, Initial State party report on implementation of the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2005.
  5. Cook Islands, National Policy on Gender Equality and Women's Empowerment & Strategic Plan of Action 2011-2016, 2011.
  6. Cook Islands, Ministry of Education Statistics Report, 2010.
  7. Cook Islands, National Sustainable Plan 2007-2010.
  8. Rebekah McCullough, Sumac Consultants, Disability in the Pacific: Report on the Cook Islands Disability Identification Survey, 2002.
-